臺灣文獻 別冊 37

歷史的・鄉土的・趣味的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編印

中華民國100年6月30日

臺灣文獻 別冊 37 目錄

歷史的・鄉土的・趣味的

見證集集開發的廣盛莊永興壇

文／圖 林文龍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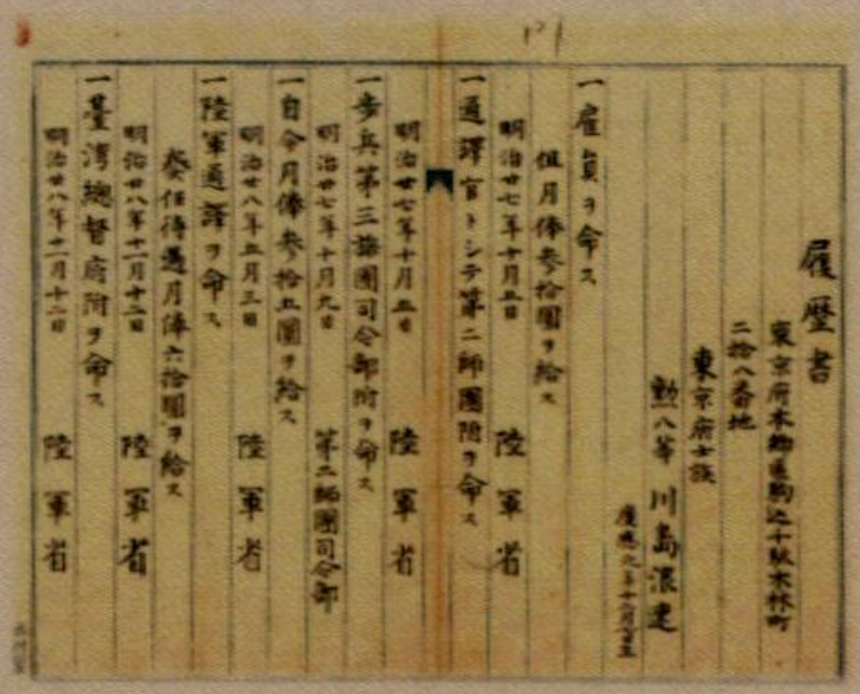

履歷書

東京府本郷區駒込千駄木林町二拾八番地

東京府士族

勲八等 川島浪速

陸軍省

川島浪速失意的臺灣歲月

文／陳文添 8

尋找關廟一座日本巡查墓碑的主人

文／圖 吳俊瑩 19

海角之寶：
簡介「恆春測候所沿革史」
文／圖 蔡承豪 32

苗栗公館「大坑橋碑」
文／圖 羅永昌 39

凍頂茶品種與茶園分布的演變
文／ 林劭宇 54

臺灣葬禮的開路神
文／圖 林文龍 66

見證集集開發的廣盛莊永興壇

文／圖 林文龍

雍正初年清廷的內山開放政策，加速了先民的移墾腳步。彰化縣東水沙連地區，由於墾民日增，糾紛迭起，乾隆20年（1756年），清廷為了管理新增墾地，乃從閩浙總督喀爾吉善之請，成立水沙連保，俾「耕種男婦，編立保甲，設隘防守，不時稽察」。這時的水沙連保，約當今林圯埔（竹山市區）至社寮、濁水莊之間，以及清水溪畔所謂「下崁」各莊而已。

稍後，以漳州籍為主的墾民，以林圯埔為據點，再向東推進。首先是乾隆21年（1757年）左右，鳳山籍業戶施國義（施世榜之孫）向彰化縣請墾大坪頂土地，由許源培、許學周組成「許廷瑄」業戶，率佃拓墾大坪頂，即今鹿谷鄉全境。乾隆36年（1771年），漢人拓荒腳步，再深入濁水溪北岸集集地方，有漳州籍邱、黃、劉、許等四姓合股招佃，先在西南溪濱建立第一個村落林尾莊，10年之間，再陸續成立各莊，約在乾隆45年出

現集集街，為水沙連保內林圯埔街之外的又一街區。

集集地區的拓墾，初由四姓招佃，乾隆末年，因發生糾紛，有大業主楊東興（即楊振文）出面調停，最後全面收購，建立租館，成為集集最重要業戶。依據《南投縣人物志稿》參酌《集集堡紀略》寫成的楊東興傳記載：「乾隆36年，漳人入據林尾莊，40年建柴橋頭莊。二莊適中之地，民人來往漸繁，45年，遂成街肆，號稱集集。」所言「二莊適中之地」，意指兩莊之中間，林尾莊即林尾里，柴橋頭約在明新書院附近，集集舊街恰在兩莊之間，依所記看，似無問題，但並不完全正確，因集集街出現之前，還有個重要的「廣盛莊」被忽略了。

廣盛莊主要範圍約當集集市區，信仰中心媽祖廟「廣盛宮」的命名，與廣盛莊當有所關聯。乾隆中集集街出現之後，廣盛莊從此逐漸消失，即屬今日媽祖廟所在的集集里，也無相當於小字名的廣盛莊存在。其實在道光《彰化縣志》各保所轄街莊名，沙連保下仍是集集街、廣盛莊並列，顯然兩者是兩個街莊，各自獨立存在，並不重疊。因廣盛莊靠集集街太近，街市發展，廣盛莊自然而然成為集集市區的一部分，如今代遠年湮，可能連在地人也一無所悉了。幸有廣盛莊土地公廟永興壇的存在，證以廣盛宮位置，尚能勾勒廣盛莊大致範圍。

見證集集開發的廣盛莊永興壇

約10年前，偶過八張里（明新書院附近），在公路旁發現有個石造土地公廟，古樸蒼老，於是趨前觀覽，卻赫然發現有乾隆40年的上下款，額鐫「永興壇」，土地公廟以「壇」名，個人是首見，就整個臺灣而言，應該算是稀見，也不無可能是僅見。土地公廟稱「壇」，令人聯想起北京皇家祭地的地壇，永興壇名在清朝時代，有僭越之虞，卻能從乾隆中葉保存至今，的確是異數，也許偏遠地區，不受到注意吧？

永興壇兩旁刻有對聯：「地中何處非公在」、「天下誰人不子來」，此聯寫得頗帶書卷氣，似乎未見於坊間通俗聯書。上聯言有土地就有土地公，與「田頭田尾土地公」俗諺相呼應；下聯「子來」二字，典出《詩經》：「經始靈臺 ，經之營之。庶民攻之，不日成之。經始勿亟，庶民子來。」，子來，據朱熹集傳：「如子趨父事母，不召自來也。」，此廟並祀土地公、土地婆，恰如民之父母，子來二字，用的妥切。

對聯兩旁則是上下款：「乾隆四十年孟夏月　日吉旦立。廣盛莊沐恩眾弟子仝立」上款是建廟時間，臺灣土地公廟向有「聚落的指標」之稱，有莊必有廟，乾隆40年（1775年）農曆4月（孟夏），永興壇建成，代表了廣盛莊建莊告竣，文獻上說乾隆36年，漳人建林尾莊，翌年建湳底莊，40年建柴橋頭莊，45年成集集街，49年建屯田莊，52年建洞角莊，56年建大邱園莊，獨漏

廣盛莊建莊時間，推測是廣盛莊消失的早，遂遭到忽略。

圖1 永興壇乾隆40年銘刻

歷史上的廣盛莊，有幾則文獻值得一記。姚瑩《埔裏社紀略》：「越獅仔頭山，至集集舖（埔）、廣盛莊，更越山東行十里，至水裏社之柴圍。」可知道光年間由獅仔頭山（今攔河偃北岸）入今水里，是先到集集，再經廣盛莊。

其次，北路理番同知鄧傳安巡視水沙連（日月潭），有〈水沙連紀程〉記其事，提到在廣盛莊抽調社丁及屯丁事：「顧深入異域，未可無衛，於是先次廣盛莊，令眾社丁屬徒百人，益以屯丁四十人。」社丁，指的是水沙連社社丁，歸社丁首管理，最早駐社寮；屯丁，指的是乾隆末年福康安設立「番屯」協助守隘的各社屯丁。據此得知道光初年，社丁、屯丁，均駐廣盛莊。

集集街、廣盛莊、柴橋頭莊及八張犁莊，四者建構了今集集市區以至明新書院之間廣闊街路，現今行政區域的村里重新劃分整併，過去的莊界極為模糊，夾在中間的廣盛莊遂分別併入集集里及八張里。古人建立閤莊土地公廟，有個大原則，便是依「土地公把水口」觀念，建於莊尾，守住該莊錢財，再依水流方向定座向。

永興壇現址民生一路推測是廣盛莊的莊尾；媽祖廟廣盛宮，約在舊街中央，其命名廣盛，顯然坐落之地，是廣盛莊一部分。集集街，舊稱集集埔，埔為未開發草地之意，開發初期，各莊找一位置適中草地結市，進行貿易，久之商人雲集，乃一躍而成集集街。初期之集集街，推測只在廣盛宮以西，清季開山之後，腦務興起，集集街往東延伸，廣盛莊漸次併入，最後走入歷史。

在經濟起飛，普遍改建大廟的風氣之下，永興壇也不免俗，當地信眾為土地公、土地婆蓋了舒適的新居，並且升格為「永興宮」，依所懸掛匾額判斷，新廟應落成於民國73年中秋。這次建廟並非拆建，而是於廟埕新建，舊廟仍存留於廟後，不失為雙贏的做法；一新一舊，一大一小，形成強烈對比。永興壇雖小，難得的對聯銘刻，見證集集移民拓墾歷史，猶如一顆璀璨明珠，希望縣府能比照聖蹟亭之類小型石造建築，指定為縣定古蹟，以利維修，傳諸久遠。

圖2 土地公土地婆移祀新廟

圖3 永興壇新舊廟一前一後

圖4 永興壇舊貌

（林文龍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約聘研究員）

川島浪速失意的臺灣歲月

文／陳文添

前言

1895年5月日本來臺之初，有關臺灣總督府的人事，除了樺山資紀總督、水野遵民政局長官、大島久直陸軍局長官等少數高層人士之外，因為樺山總督上陳有關總督府組織編制之「臺灣總督府條例」未獲中央核准，只能以樺山本人核定之「臺灣總督府假條例」作為進用人員之依據。但在同年8月6日，因為各地反抗義軍並起，臺灣總督府改為軍事機構，到隔年3月底止，府內文武官員的進用幾乎完全歸陸軍省掌理。到明治29（1896）年4月1日起，形式上臺灣復行民政，但臺灣總督府仍上報以敕令第103號制訂之「臺灣總督府文官特別任用令」，免除臺灣總督府文官之任用需受限於通過任用考試或具備相關學經歷等規定資格者始得任用之限制，此種特殊的狀況一直到明治31（1898）年8月3日以敕令第190號發布廢止此特別任用令後才告結束。

在這一段期間，雖然臺灣總督府內也設有審核文官人事的委員會，但是人員進用較寬鬆，只要與總督或陸軍有密切關係者，都可以獲得任用。例如和明治維新淵源甚深的大久保利通、西鄉隆盛的第二代，甚至幕府方面的敗將大鳥圭介之子大鳥富士太郎等人都曾擔任臺灣總督府參事官、支廳長、秘書課長等要職。此種狀況應該是和樺山總督等這些府內高層人事有淵源才會有的現象。而與陸軍有關係者亦復如此，例如杉村濬，他原是日本駐朝鮮公使館一等書記官，就日本陸軍而言，是促成日清開戰有功人員，雖也曾因朝鮮閔妃暗殺事件被收押，。陸軍省仍特別設法讓他來臺灣總督府任高官。為免招搖，陸軍省將他的名字混在多數巡查（警員）名單之中來臺灣。另外，像是世界最大廣告代理公司－電通創辦人光永星郎，因為曾經是戰地記者，與陸軍有關係，所以也曾在新竹支廳、澎湖島廳任職。連所謂「大陸浪人」曾根俊虎、川島浪速也都有在臺灣的工作經歷。軍人出身的曾根俊虎應該是臺灣總督府因應「撫蕃」需要，才任命擔任撫墾署長。而川島浪速經歷特殊，又是有名男裝麗人川島芳子義父，因此本文以川島浪速為中心，尋找該人在臺灣經歷、探查其去職原因。（圖1）

179

履歷書

東京府本郷區駒込千駄木林町二拾八番地

東京府士族

勲八等 川島浪速

慶應元年十二月十三日

一雇員ヲ命ス

但月俸参拾圓ヲ給ス

明治廿七年十月廿日 陸軍省

一通譯官トシテ第二師團附ヲ命ス

明治廿七年十月廿五日 陸軍省

一歩兵第三旅團司令部附ヲ命ス

明治廿七年十月九日 第二師團司令部

一自今月俸参拾五圓ヲ給ス

明治廿八年五月三日 陸軍省

一陸軍通譯ヲ命ス

奏任待遇月俸六拾圓ヲ給ス

明治廿八年十一月十二日 陸軍省

一臺灣總督府附ヲ命ス

明治廿八年十一月十二日 陸軍省

圖1 明治三十年三月川島浪速提出的履歷書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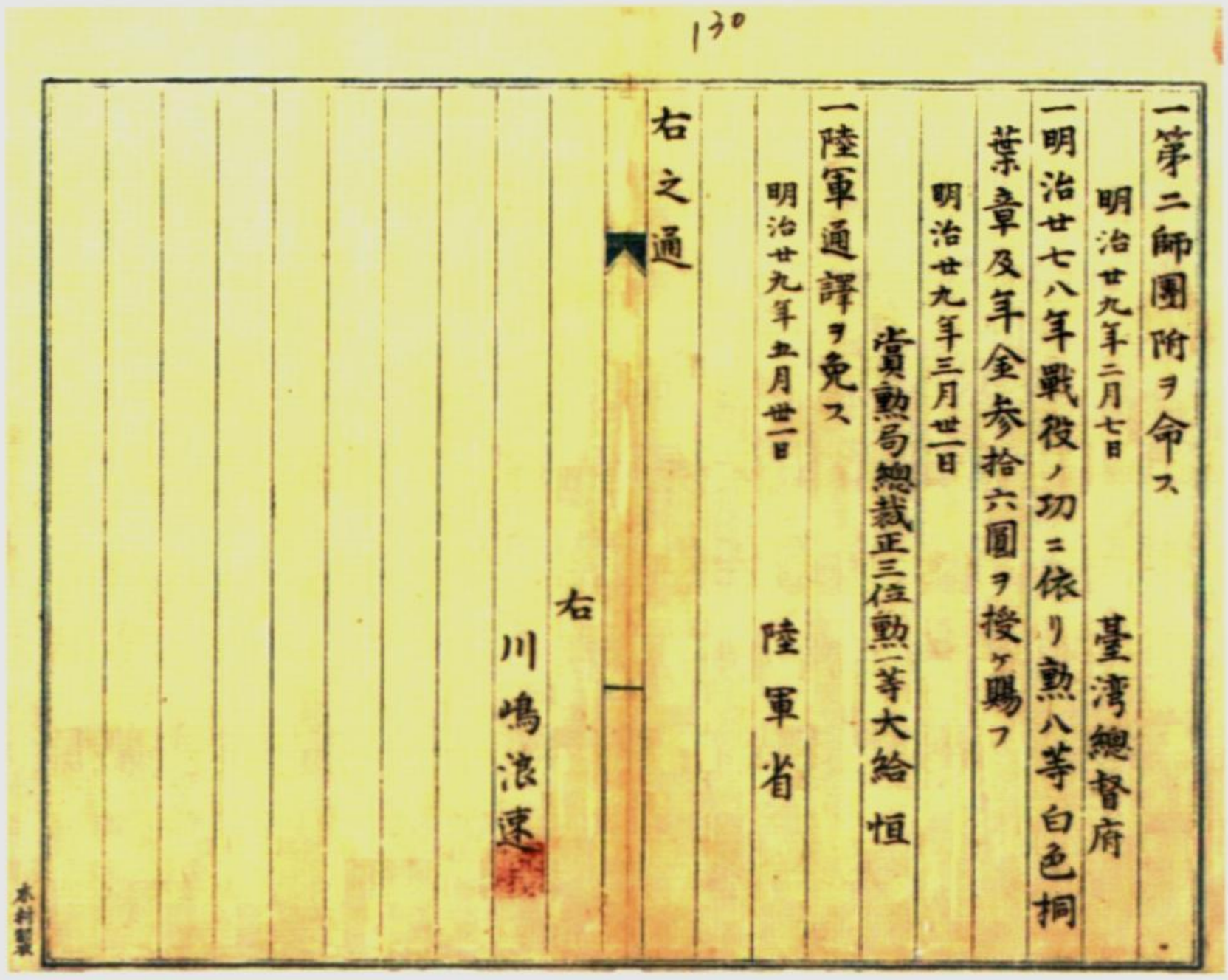

180

一第二師團附ヲ命ス

明治廿九年二月七日 臺灣總督府

一明治廿七八年戰役ノ功ニ依リ勲八等白色桐葉章及年金参拾六圓ヲ授ケ賜フ

明治廿九年三月廿一日

賞勲局總裁正三位勲一等大給恒

一陸軍通譯ヲ免ス

明治廿九年五月廿一日 陸軍省

右之通

右

川嶋浪速

圖1 明治三十年三月川島浪速提出的履歷書2

隨軍首度來臺

依據《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中任用川島浪速的人事資料顯示，他是在明治30年（1897）年3月底被任命為為製造鴉片煙膏而設立的「臺灣總督府製藥所」非正式聘任人員（事務囑託），從事口譯任務；同年8月2日即以生病需轉地療養作為理由提出辭呈回國。但依據臺灣總督府檔案中「舊縣公文類纂」有有關六堆地方人民問題，遭致當時鳳山支廳長柴田龜二嚴重指責，要求臺灣總督府主管地方行政業務的代理內務部長杉村濬儘快以電報召回川島浪速；杉村終於也去函柴原支廳長，承認川島浪速確有逾越職權之嫌。但是柴原支廳長本人不久就被收押入獄，顯現召回川島浪速這一事件本身或許並不單純。

任用川島浪速時他提出的履歷書顯示，他將居住地東京府作為戶籍在籍地，完全未提到故鄉長野縣。他之所以會來臺灣應該是和第三任臺灣總督乃木希典有關係。他在明治27（1894）年10月分發奉令出征的第二師團當翻譯人員。當時師團長即是後來的第五任臺灣總督佐久間左馬太，但是隔年4月因為佐久間被任命為在遼東半島的占領地總督，第二師團長轉由曾在上一年11月21日只用一天就將天險要地旅順要塞攻陷的旅團長乃木希典升任。

甲午戰爭結束後，第二師團原仍駐守遼東半島。因派來臺灣的近衛師團進展不如預期，在明治28（1895）年9月，日本編組南進軍，準備南北夾擊臺南，第二師團乃被派來臺灣，從屏東枋寮上陸北進，比近衛師團還早攻入臺南城，讓南進軍司令官，也是日治時期唯一的副總督高島鞆之助頗為不快。

之後第二師團的部分部隊，曾在這年11月26日在山口素臣旅團長率領下，大舉攻擊六堆民間武力，正規軍的訓練以及裝備，自非六堆自衛組織所能比擬，所以六堆人民死傷極為慘重。川島浪速在此次戰役亦曾隨同軍隊前進，並在27日和民政人員會同處理人民歸順的問題，所以和六堆人民有舊識是事實。但是第二師團守備區域自中部大甲溪以南均屬之，且在隔年4月就移防回國，這是川島浪速首次隨軍入臺事略。至於他在六堆地方是否能有如下文向柴原支廳長所說的影響力頗有疑問。（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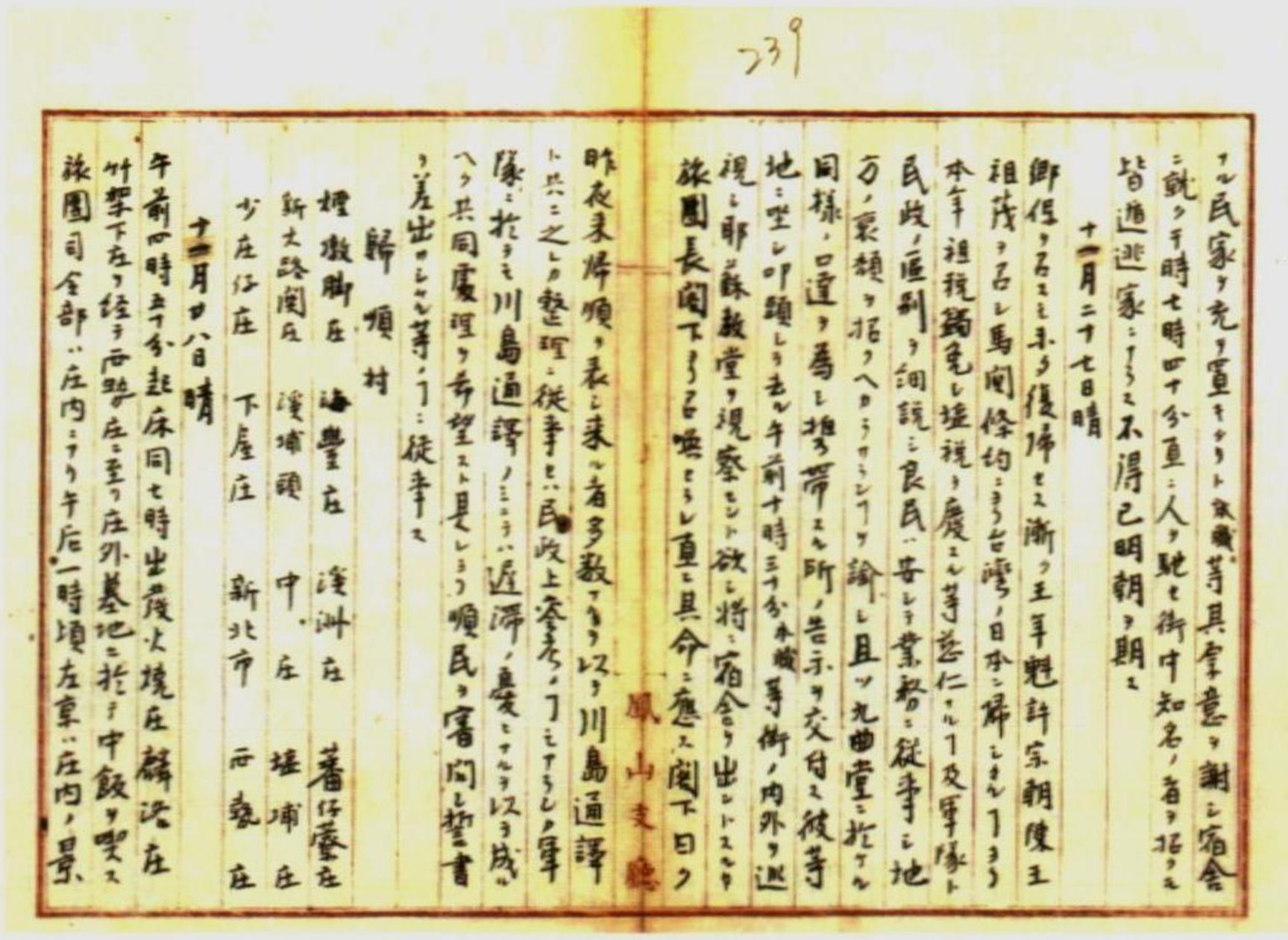

昨夜来帰順ヲ表シ来ル者多数ニシテ以テ川島通譯ト共ニ之ヲ整理ス従来ト民政上参考ノ一ニシテ軍隊ニ於テモ川島通譯ノ意ニ従フヘク共同慶理ヲ希望スト見レハ順民ヲ審問シ整書ヲ差出サレタル等ノ一ニ従事ス

歸順村

煙墩脚庄　海豐庄　後洲庄　蕃仔寮庄
新大路関庄　後埔頭　中庄　堀埔庄
少庄仔庄　下厝庄　新北市　西嘉庄

十一月廿八日晴

午前四時五十分起床同七時出發火燒庄麟洛庄竹塹下庄ヲ経テ西勢庄ニ至リ庄外墓地ニ於テ中飯ヲ喫ス旅團司令部ハ庄内ニテ午后一時頃左京ハ庄内ノ景

圖2　明治28年11月27日川島浪速和民政人員處理六堆歸順人民事宜

奉命調查六堆

川島浪速二次來臺灣之後，之所以會到六堆地方，是因為在明治30(1897)年4月，在臺南豬瀨藤重檢察官通報總督府，在六堆的人民不滿政府統治，在馬關條約規定，居住在臺灣的人民可選擇離開臺灣的截止日，即是年5月8日前有數百名六堆地方人民會選擇離開臺灣。而且當時有「土匪」攻擊東港兵營以及在潮州憲兵駐紮處。因恐怕六堆地方會有響應者，川島浪速才攜帶代理內務部長杉村濬介紹信函，來到六堆和柴原鳳山支廳長有所接觸。

柴原龜二在明治21(1888)年即從日本唯一的帝國大

學法科大學畢業，之後他再遊學英國劍橋大學及德國波昂大學、柏林大學研究法律及史學。回國後在內閣法制局任職，後來也曾經擔任律師。甲午戰爭結束，臺灣總督府設立後，先被任命為臺南縣參事官，因各地抗日隊伍並起，未能赴任所。只能在北部監督或協助地方行政事務的推進及從事法案起草工作。及總督府改為軍事機關後，臺南縣改稱臺南民政支部，下設民政出張所。因鳳山出張所長島田祐信辭職不願赴任，乃改任命柴原龜二為鳳山出張所長，後並兼臺灣總督府法院鳳山支部法官兼院長。到隔年即明治29(1896)年4月，因復行民政改名鳳山支廳，他改任鳳山支廳長。

川島浪速和柴原龜二會面狀況，在明治30年4月29日柴原支廳長函覆杉村濬代理內務部長表示：

> 為秘密偵查六堆實際狀況，派遣製藥所聘任人員川島浪速事宜已敬悉。六堆人民移居一節如先前以電信、書面陳報。有關現在潮州庄及萬丹街附近土匪滋事，有廣東人林阿福加盟的傳聞。此事雖有可能是事實，然而依據轄區內憲兵及警察人員苦心秘密偵查的報告，整個六堆地區沒有要起事的模樣，但是在人數接近十萬人的廣東人中，會有少數不法無賴之徒，這是不可避免之處。縱使這些匪徒參加土

匪行列，這也和六堆整體的向背並無關係。饒是如此，就在苦心秘密偵查六堆人心動態，卻又不能完全了解所有實際情況之際，川島本人公然對本官說道：本人和六堆關係甚深，貴廳以及憲兵、警察人員等常設官方機構，平常期間雖已刻意秘密偵查而仍難以探聽到的事情，本人只要巡視數天就可確實知曉狀況。對於多少有離反傾向之時，也可以說服對方不要迷失方向。因為我擁有這樣的技能，是本地需要也是不可缺乏的人才。現在雖然仍是製藥所需要的人，但是較之攸關六堆向背，兩者之間輕重還是有很大差別，所以希望在貴廳服務，請向製藥所協商，正式辦裡轉任的手續。

惟該人之關係、技能等，若未達到前述本人所敘述的程度，則無勉強辦理轉任的必要，特函請託。（見圖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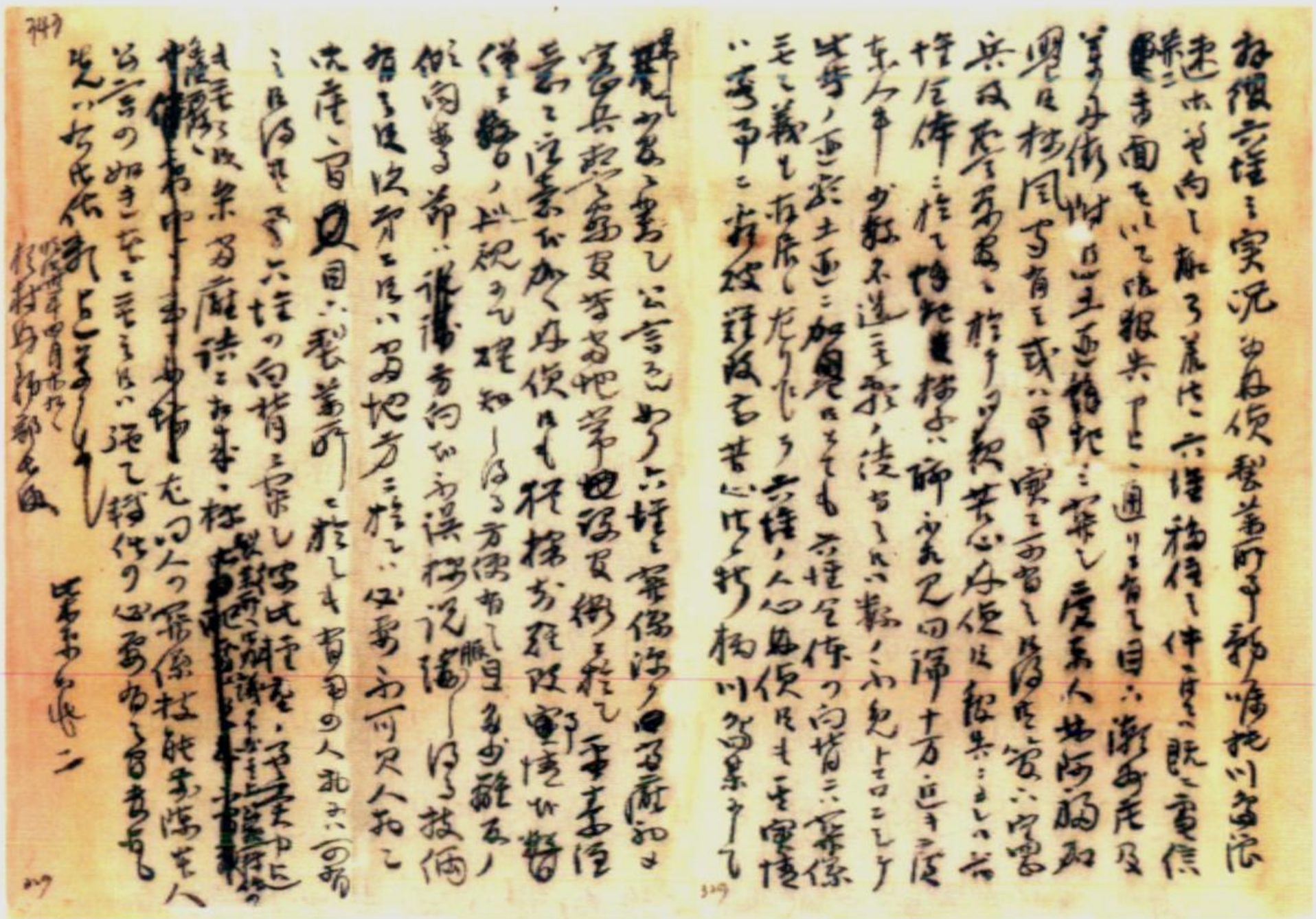

圖3 明治30年4月29日柴原龜二支廳長函覆杉村濬提及和川島浪速會面經過

名為調查民情，實為整飭吏治

依據前函，可得知柴原龜二支廳長相信六堆人民認為不致附和「土匪」，根本不認為六堆會有問題，但是川島浪速為何會因此事來鳳山？會如此自誇本事，又為何會想轉到鳳山支聽，有加以考慮的必要。

甲午戰爭期間日軍所雇用如川島浪速般的翻譯人員，他們所學的是官話，在中國大陸東北、山東作戰時或許還能派上用場，惟來到台灣一般民眾所使用的都是閩南語及客家話，尤其六堆是屬客家語系，川島本人縱在此地有當年認識的六堆人士，但是他的語言能力有多

大價值，實在值得懷疑。而且還特別強調六堆向背的重要性，想轉到鳳山支廳任職，何以如此？觀之後日的發展，我認為這其中的原因，極有可能是掌地方行政中樞的總督府內務部代理部長杉村濬利用探查六堆地方動靜作為口實，實際想探查的是鳳山支廳內部的狀況。果然到了5月5日柴原支廳長就先以電報通知杉村濬，請速以電報召返川島，隔日再以機密親啟掛號信，寫明請召回原因是川島固執自身想法未能付諸實施，攻擊施政之非，川島屬下級官吏述說施政方針是逾越命令，有傷鳳山支廳及臺灣總督府威信云云。面對地方官員的強力反彈，杉村濬不得已在6月1日回覆柴原支廳長表示：對川島浪速並沒有賦予宣撫民眾任務，若確有如在鳳山支聽的言行，有超越命令之嫌。

柴原支廳長在這年5月，因為臺灣總督府報請修正臺灣總督府地方官官制，新設三縣廢除支廳，乃轉任新設立的鳳山縣書記官，但是在這年8月就因為擔任支廳長以及兼任法院院長任內醜聞爆發而入獄。起訴事項包括偽造文書盜領出差費、盜領公款及應發員工薪資以及工程款、以有夫之婦為妾，妾死亡盜取其財物不還本夫，在在皆是極不名譽的事件，後被判重刑。

地方行政機關要有不正情事，必須有同流合污人員才能成事，所以縱令支廳長也不可能隻手遮天，總督府在川島被派遣之前應有管道得悉有不正的傳聞。而杉

村濬縱橫外交工作多年，趁機利用六堆有不穩傳聞，派川島在名義上調查六堆，實際上調查鳳山支廳，這是極可能的作法。柴原龜二會在5月6日寫嚴厲批判川島浪速信函，我相信是川島暗中調查廳內不法情事已經被他知悉，無論如何是不讓川島繼續留在支廳轄區內了。

結語

川島浪速來臺灣之前，也許也會抱持「致君堯舜上，再使風俗淳」這種高邁的理想，想為乃木希典總督盡力。但是所能擔任的職位只是非正式的聘任人員，而且當時臺灣的吏治情況也確實不佳，文武官員也失和，他所能施展空間有限，再經此一事件打擊，而且本身所依賴的乃木總督在這年7月回東京之時已有決心辭職，川島本身有意離臺，應該也是很自然的。只是提出辭呈之日，乃木總督在京都被明治天皇召見慰勉有加，不得不繼續擔任臺灣總督到翌年3月才如願辭職。而川島離臺後，在義和團事變時再到中國北京，事平被清廷雇用，受知肅親王善耆，收養其女就是有名的川島芳子，但因未辦好戶籍上的手續，致戰後川島芳子被以漢奸之名判處死刑（惟縱令辦好收養手續，川島芳子或許仍不免以戰犯名義受審）。而他本人則活到1949年才逝世。

（陳文添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約聘研究員）

尋找關廟一座日本巡查墓碑的主人

文／吳俊瑩　攝影／吳明趁

圖1　關廟山西宮。（吳明趁攝）

走進臺南市關廟區，最宏偉壯觀的廟宇就是「山西宮」，主祀關聖帝君，日治初期的街名「關帝廟」，即以此廟得名。（圖1）但從182縣道進入關廟時，首先映入眼簾卻是滿山的公墓，這景象總讓初來乍到的人印象深刻，據當地人說：關廟地形上四周小山丘羅列，中央溪流穿梭，屬風水上所稱的「腳桶穴」，這使得部分鄉民看上這風水寶地的作用，不惜「毀良田，興墓園」，[1]加上地區發展不快，公立納骨塔到1999年方啟

1　吳俊明總編輯，《關廟風情香洋歲月》（臺南：關廟鄉公所，1999），頁23。

用，於是舉目所及，墓園處處，形成特殊的人文景觀。[2]本文所要說的故事，正是這成千上萬中的一座日本人墓碑。

在山西宮後方、關廟國中操場旁的小土岡上，是關廟鄉第一公墓，山腳下有間「定安宮」，又稱「董公祠」，主祀董元帥—董祈年，供奉著「抗日」份子董祈年等人遺骸，地方相傳日治之初，鄉民們為避人耳目，假有應公廟，建立小廟奉祀，尊稱為董元帥公，光復後改稱董公祠。（圖2）由於董公祠緊鄰墓地，我們這些返鄉上山掃墓的人，往往在此處歇息。我祖父的墳也座

圖2　定安宮又稱董公祠、董元帥公廟。（吳明趁攝）

圖3　明治32年6月六志士立「故巡查石神藤之亟之墓」遠景。（吳明趁攝）

2　1999年擔任臺南縣長的陳唐山也說：「很難想像在關廟鄉內，舉頭一望沒有看不到墓地的」，吳俊明總編輯，《關廟風情香洋歲月》，陳唐山序文。

落在這小山丘上，比較特別的是，在這小山丘的「制高點」上有座日本警察的墓碑，碑前有小階梯，可拾級而上，階梯前有兩隻小「狛犬」在前頭守護著。這墓碑與旁邊的臺灣人墳墓相比，比較有規模，型制也顯特別。小時候，我總是把這墓碑當成是尋找祖父墳墓位置的「參考點」，但始終不知他是何許人也。（圖3）

過去掃墓，沒想到要帶數位相機上山，今年（2011年）心血來潮，想為掃墓留個記錄，順手把日本警察的墓碑拍了下來。墓碑立於明治32年（1899），已逾百年，碑文顯得有點模糊不清，但依稀可以辨識出中間刻著「故巡查□□藤之亟之墓」，□□部分似乎被有被挖掉的痕跡。由於南部清明的天氣，實難用「清明時節雨紛紛」來形容，太陽一出，烈日當頭，上墳時，又已近中午，燒完紙錢，已經有點頭昏眼花，趕緊拍了張照片，回家做功課。（圖4）

圖4　明治32年6月六志士立「故巡查石神藤之亟之墓」近景。（吳明趁攝）

回家之後，以立碑時間和斑駁碑文為線索，用臺灣人物志資料庫一查，比對出墓碑的主人應是大穆降辨務

署關帝廟辦務支署的巡查大人「石神藤之亟」。2011年4月29日再託家父前往現場，把草撥開，重拍解析度較高的照片，碑中三行文字更加清楚可判，由右至左依序是「明治32年3月13日戰死」、「故巡查石神藤之亟之墓」、「明治32年6月六志士□之」。然而，這位出身士族、來自日本南方鹿兒島的年輕巡查為何會葬身臺灣？《臺灣警察遺芳錄》給了初步的線索：明治32年3月13日，關帝廟辦務支署紅瓦厝（「紅瓦厝」在今歸仁區歸仁村）派出所的石神巡查和他的同僚8人接獲線報，有「土匪」20餘人潛伏在附近甘蔗園裡，他們走近現場，發現四面都是甘蔗園，不容易判斷匪徒所在位置，於是在「放火搜查」時，石神突被躲藏甘蔗叢中的匪徒攻擊，當場斃命，得年29歲。[3]

相較《臺灣警察遺芳錄》的隻字片語，1932年出版的《臺灣憲兵隊史》則有石神巡查殉職經過較詳細的始末，迻譯如下：

> 同年3月12日[4]關帝廟支署紅毛厝[5]派出所巡查8名，在轄區內進行偵察巡邏之際，午後

3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臺灣警察遺芳錄》（臺北：編者，1937），無頁碼。

4 由後文提到「翌日14日」來判斷，原文此處應為「3月13日」之誤。

5 應為「紅瓦厝」之誤。

3時左右於長興下里竹仔腳庄[6]附近接獲該庄庄民報告，得知附近甘蔗園內約潛伏土匪20餘名。前去搜索逮捕之際，突遭賊開槍射擊，立刻還擊應戰，由於賊等以甘蔗園中溝渠為掩體頑固抵抗，並不容易挺進，交火中巡查石神藤二郎[7]當場身亡、濱川巡查亦負傷。關帝廟屯所接獲急報後，隨即派該所5名憲兵同該支署長以下巡查及壯丁數十名馳援。同時，大東門支署及羌仔街派出所聞知槍聲，也由支署長率巡查10名前去支援。由於甘蔗園相當遼闊，加上賊等充分利用地利優勢，我方雖彈藥缺乏頗陷苦戰，但未屈服。在包圍時，賊趁暗夜得30餘名支援，突由甘蔗園左側進行攻擊，我方寡不敵眾，暫時停止射擊以待天明，而賊亦逐漸散去。翌日14日，於匪根據地發現兩具屍體，附近鮮血淋漓。據云此等賊夥應為潛伏在匏仔

6　位在今臺南市仁德區內。
7　應為「石神藤之亟」之誤。

寮附近匪首[8]卓認的黨羽。[9]

比對以上兩段記錄，我們對事件的輪廓有了比較清楚的認識。石神巡查和他的同僚們與「土匪」對峙時，在人數與地形上，顯然屈居下風。警察方面想要放火搜查，但火燒甘蔗葉時，想必是濃煙密布，視野不佳，敵暗我明，反陷己於不利境地。雙方後來均有馳援，但警察和憲兵始終無法取得優勢，反而處於挨打劣勢，寡不敵眾，當翌日天明時，「土匪」們已鳥獸散。清理戰場時，日方各1人殉職、負傷；「土匪」方面2人身亡。倒下的石神巡查，其服勤的長興下里紅瓦厝派出所，當時屬關帝廟警察署轄下，[10]他的遺體有可能就運回關帝廟街，同年6月由「六志士」為其立碑。

有些讀者或許會好奇，那麼與日本憲兵、警察交手的「土匪」們是誰？如前述，這群「土匪」可能是屬於林少貓集團下卓認的勢力。但李僊錦在〈關廟地區開發

8 日本人將土匪區分為「匪魁」、「匪首」、「匪徒」三種類型。匪魁指的是盤據一方的大集團匪徒巨魁統領；匪首則是構成大集團匪群的個別領袖，依匪魁指示行動，有大小之別，手下約有數名至數十名；匪徒則是聽從集團領袖指示的個別人士。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二編領臺以後の治安狀況》（臺北：編者，1938），頁268、臺灣憲兵隊編，《臺灣憲兵隊史》（臺北：編者，1932），頁438。

9 臺灣憲兵隊編，《臺灣憲兵隊史》（臺北：編者，1932），頁440。又，我第一次看到這份材料是在李僊錦的碩士論文〈關廟地區開發的歷史變遷〉中，明記於此，不敢掠美。李僊錦，〈關廟地區開發的歷史變遷〉（臺南：臺南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2009），頁69。

10 臺灣總督府《府報》第292號（1898年5月15日），頁26。

的歷史變遷〉論文中，卻認為與石神巡查等交火的臺灣人，正是董公祠內奉祀的董祈年等人。李文的根據是今立在董公祠前的石碑，這塊碑文是由在關廟當地開設仁能堂的中醫師盧榮祿採集地方耆老口碑，[11]於民國68年（1979）11月完成的。根據碑文，相傳董祈年為高雄湖內鄉葉厝甲人，為前清捕頭，乙未之役時，曾與關帝廟田中央的盧拱讓等籌組義軍，率義軍投入吳彭年在彰化的八卦山之役，但盧不幸戰死，董則受傷潛回臺南，隱匿於關廟一帶，於二行層溪畔從事游擊反抗活動。石神的死，被李僊錦認為可能與董公有關，主要是〈董公祠記〉中的這段敘述：

> 於光緒25年3月13日，結隊同行經由仁德林仔社口，倏忽遭遇日警，展開猛烈拼鬥，殺死1人重傷3人，因此搜捕更急，重金懸賞通緝。部下陳開頓起異心，假邀 公飲酒，暗引日警逮捕，繼之部屬亦被捕11人，於光緒25年11月12日，均以土匪罪名，被處就地斬首。嗚呼!壯志未酬身先死，常使英雄淚滿襟……[12]

（圖5）

11　李僊錦，〈關廟地區開發的歷史變遷〉，頁68。
12　仁能堂盧榮祿，〈董公祠記〉。

圖5 民國68年11月盧榮祿撰寫的〈董公祠記〉，該碑現立於定安宮前。（吳明趁攝）

李僊錦認為〈董公祠記〉與《臺灣憲兵隊史》，「兩者雖然略有出入，但應是同一事件無誤」。[13]若比較兩者記錄，有以下幾點若干差異：就日方傷亡來看，

13 李僊錦，〈關廟地區開發的歷史變遷〉，頁69。

《臺灣憲兵隊史》說是1人受傷，〈董公祠記〉則說3人重傷，但未提及「土匪」方面有人身亡；「土匪」的人數，〈董公祠記〉少了許多，僅有11人，但據日方的紀錄，若連同「援軍」在內，至少將近50餘人。

兩份資料確實也有著若干相符之處。首先，就衝突地點來看，一說在長興下里竹仔腳、一說是仁德林仔社口。查1898年的「臺灣堡圖」，只見長興下里有「竹仔腳」地名，未見林仔社口；又根據《靖國神社忠魂史》記載，石神的死亡地點是「長興下里竹圍仔庄」。[14]綜合來看，各資料描述的地點容或有所差異，但都落在今天的臺南仁德一帶；就雙方衝突發生時間來看，雖記為「光緒25年3月13日」，但盧榮祿刻意不用「明治」改用「光緒」的可能性很高，因此3月13日為陽曆的可能性不低，[15]若然，那麼與石神巡查墓碑上的戰死日期是相符的。從時、地來看，十分容易讓人認為是在說同一件事。

由於對孤證不立的警覺，加上盧榮祿撰寫碑文時，應該不會不知道山頭上已經存在的石神巡查墓碑，且在撰寫碑文的時點上，抗日史觀是受到鼓勵的，他似乎沒

14 靖國神社社務所編纂，《靖國神社忠魂史　第五卷（上）》（東京：編者，1935；株式會社ゆまに書房2006年復刻），頁16。

15 這點由盧榮祿在〈董公祠記〉的落款時間記為「中華民國68年11月」，而不用天干地支舊曆紀年來推斷的話，3月13日為陽曆的可能性不低。

有必要隱諱被殺日警就是石神。很可惜的是，迄今仍遍尋不著碑文外，關於「董祈年」的隻字片語，因此在有力的反證出現以前，李僊錦的推論似也成立。

比較有意思的是，同樣由關廟地方採集到的口碑，董公還有另一個形象，這也是我不敢遽下斷言之故。關廟地方上另有一說是「董公為土匪頭目，佔地為王，於日軍清莊時被捕殺死亡。」[16]推測盧榮祿當初為何會撰寫〈董公祠記〉動機，碑文中隱約透露出想為董公拭去「土匪」形象的意圖，盧說：「惟日本侵臺大獄頻興、誰敢稍存故國之念？公為愛國毅然奮起抗日大勇也、壯烈犧牲大義也，竟被日寇誣指為土匪委屈50年，至光復始得伸冤……」看來，在地方對董公留有「土匪」與「抗日英雄」兩種截然不同的形象，但就歷史記憶的競逐來看，當盧榮祿寫下這塊碑文後，「土匪頭目，佔地為王」的歷史記憶逐漸被邊緣化。我們也可以想見，未來對「董公」的形象描繪也將趨於一致，[17]這也說明了碑文在型塑地方歷史記憶所可能發生的積極作用，提醒研究者使用碑文材料時，要多一點斟酌。

不論是日本時代的「土匪」，還是光復後始得伸冤

16 吳俊明總編輯，《關廟風情香洋歲月》，頁33。

17 近年來的地方新聞報導，對於董公事蹟的描述，都是以盧榮祿的碑文為底本。〈鄉野奇譚 關廟定安宮 董元帥公救人傳聞多〉，《聯合報》2006年12月6日，C2版臺南縣新聞。

為「抗日英雄」，這些都是出於統治者的立場所給的政治標籤。[18]如今，學界早已嘗試掀開被國家民族大義遮蓋的過去，從歷史的連續性思考日治初期的反抗動機，到底是因為生計受到壓迫，無法習慣現代國家的統治形式（無法據地為王，而圖「恢復舊政」），[19]抑或某部分的人真的是打家劫舍的結夥強盜。這說明了歷史的圖像並不是非黑即白，可一刀對切，如果能夠由社會經濟結構的變遷，或個案的行動邏輯，來理解土匪是如何被「定義」或「製造」出來的，[20]或許會更有意義。

附帶一提，石神巡查殉職時，關帝廟街的「匪害」其實已漸平息，[21]但就全島而言，正逢總督府展開「恩威并施」，招降與討伐並進的治匪策略，藉此樹立統治權威與秩序。在1895至1902年這8年間，臺灣住民將近32,000條人命、超過當時總人口的1%，遭新來的殖民統治者運用軍事與法律暴力手段殺害，藉此消弭臺灣人基

18 例如戰後臺灣的忠烈祠中，就以抗日英雄為名，入祀余清芳、羅俊、江定、蘇有志、莫那魯道（Mona Rudo）、花岡一郎（Dakis Nobing）、花岡二郎（Dakis Nawi）等人。蔡錦堂，〈臺灣の忠烈祠と日本の護國神社・靖國神社との比較〉，收於臺灣史研究部會編，《臺灣の近代と日本》（名古屋：中京大學社會科學研究所，2003），頁349。

19 翁佳音，《臺灣漢人武裝抗日史研究（1895－1902）》（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委員會，1986），頁135－141、169、220。

20 劉彥君以日治時期臺中地方法院刑事判決原本，探討了法院體系如何認定「匪徒」，以及對匪徒罪的的法律構成要件分析。劉彥君，〈強盜或抗日？—以日治法院判決中的「匪徒」為核心—〉（臺北：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6）。

21 臺灣憲兵隊編，《臺灣憲兵隊史》，頁439－440。

於武力抗官傳統的反抗行為。[22]

就在石神巡查死後12年的明治44年（1911），素有「理蕃總督」之稱的佐久間左馬太為了鼓勵、提升當時正在對蕃人進行大討伐、處於「戰鬥狀態」警察官吏的精神戰力，[23]建請中央將明治28至43年間，遭「生蕃」或「土匪」當場直接遭兵刃等武器擊斃而「戰死」的485名警察官吏，合祀於靖國神社。故今天靖國神社裡頭，合祀著包括臺灣總督府在1896年4月1日結束軍政、進入民政時期後，因討伐「土匪」與「蕃人」而戰死的警察官吏，石神正是其中一位。[24]綜觀這485名入祀者全是「內地人」，但同樣為日本帝國付出性命、把「自己人」當敵人的24位「本島人」巡查補，原本雖在臺灣總督府的提列名單中，[25]但在中央陸軍省有「異

22 王泰升，《具有歷史思維的法學：結合臺灣法律社會史與法律論證》（臺北：元照，2010），頁138－139、141－142。

23 〈靖國神社合祀者ニ關スル件（拓殖局總裁其外）〉，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藏，《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第1775冊第3件，第14－15張。就在臺殉職警察官吏合祀靖國神社一事，要感謝審查意見啟發了查找資料的方向。

24 臺灣總督府《府報》第3223號（1911年4月29日），頁98－101。合祀名單中將石神巡查誤作石神藤之「丞」。

25 這24名巡查補中，若從名字大膽判斷，可能包括「漢人」、「熟蕃」（如南投廳巡查補潘嗎吓六愛都、潘打宇阿沐）、「生蕃」（花蓮港廳巡查補チロオサソ）在內。〈靖國神社合祀者ニ關スル件（拓殖局總裁其外）〉，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藏，《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第1775冊第3件，第59張。

議」的情形下，遂自名單中削除。[26]在此暫且不論家屬的主觀意願，甚至「不計較」日本人在官僚採用政策上對臺灣人採取差異化作法，[27]此番「為國犧牲」後，就連進靖國神社時仍舊有著差別待遇，這或許正是殖民統治下缺乏主體性、成為統治民族工具的悲哀吧。[28]

百餘年了，石神巡查的墓碑，依舊佇立。1934年11月22日在這小土岡附近，[29]今天關廟國中內，關廟官民們醵資2,500圓起蓋的「新豐神社」，[30]如今已然不存，痕跡難尋，但石神巡查的墓碑還在。今年，我終於知道在祖父旁的日本警察是何許人也，來年掃墓，我想家族們也會多了點茶餘飯後的閒聊話題吧！

（吳俊瑩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生）

26 〈靖國神社合祀者ニ關スル件（拓殖局總裁其外）〉，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藏，《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第1775冊第3件，第1、74、79、118張。

27 特別是在薪俸、升遷機制上產生差別待遇。岡本真希子，《植民地官僚の政治史：朝鮮・臺灣總督府と帝國日本》（東京：三元社，2008），頁265－267。

28 周婉窈，《臺灣歷史圖說（增訂本）》（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頁303。

29 《新豐郡要覽》（臺南：臺灣日日新報社臺南支局印刷，1936），頁44。

30 〈新豐郡關廟　籌設神社　楊庄長等努力〉，《臺灣日日新報》，1934年7月8日，4版。

海角之寶：簡介「恆春測候所沿革史」*

文／圖 蔡承豪

恆春半島地處臺灣南端，是監測由南往北移動之天氣系統的最佳前哨站，加以位居航海樞紐上，該地的各種大氣及海洋資訊更顯珍貴。日本領臺後，為透過瞭解氣象資訊以迅速掌握新領地的實況，統治初期便陸續於各地設置氣象站。恆春測候所即草創於1896年11月20日，戰後更名為測候站，延續至今已越百載，累積了豐富的氣象資訊。該站內即留有一本百餘頁以手抄之「恆春測候所沿革史」紀錄，甚為珍貴。

圖一 恆春氣象站現樣貌

為使讀者更能瞭解此一沿革史的物件概況及記載內容，以下簡要介紹此一「恆春測候所沿革史」之概

況，以嚮讀者。[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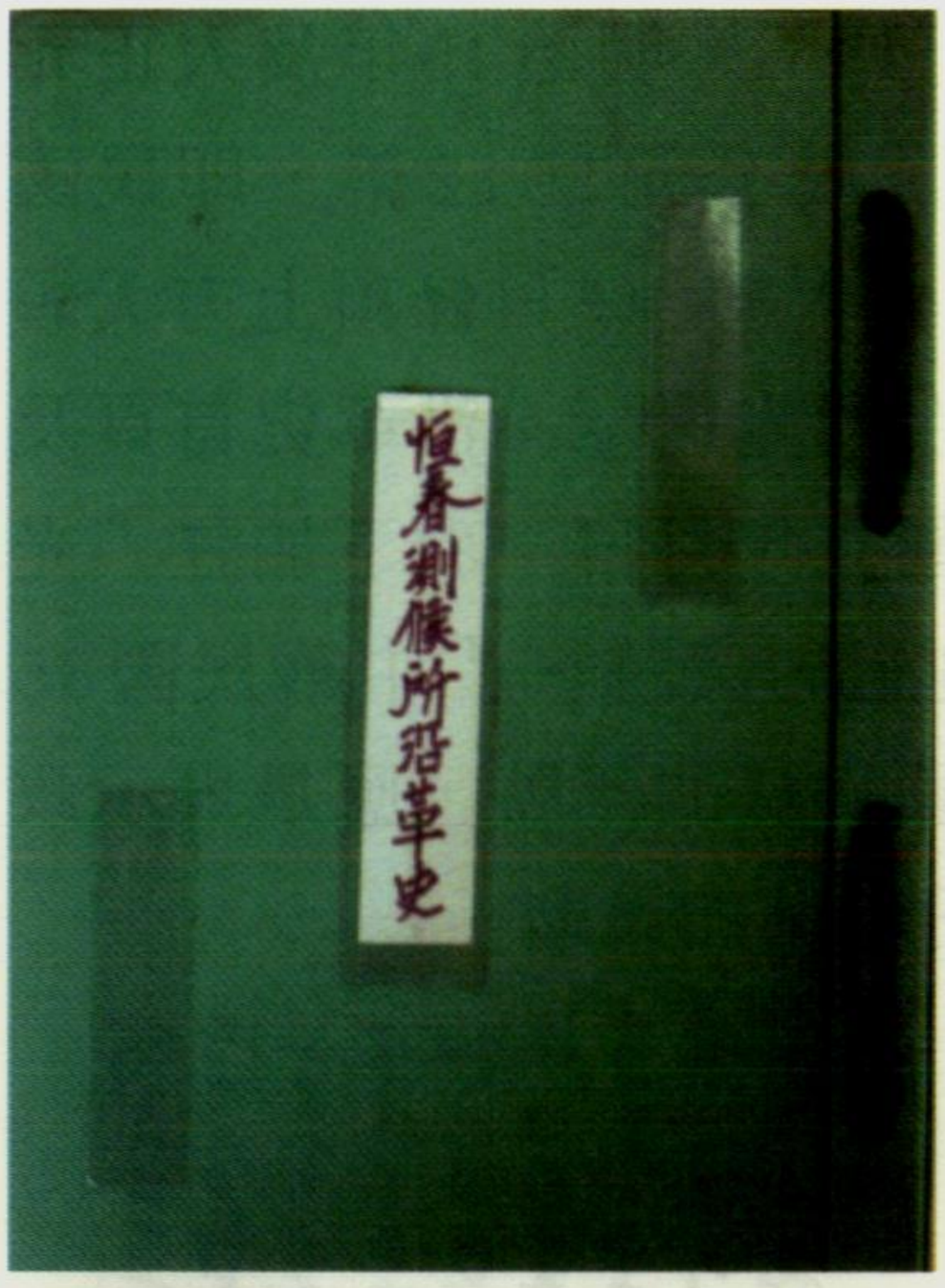

圖二 恆春測候所沿革史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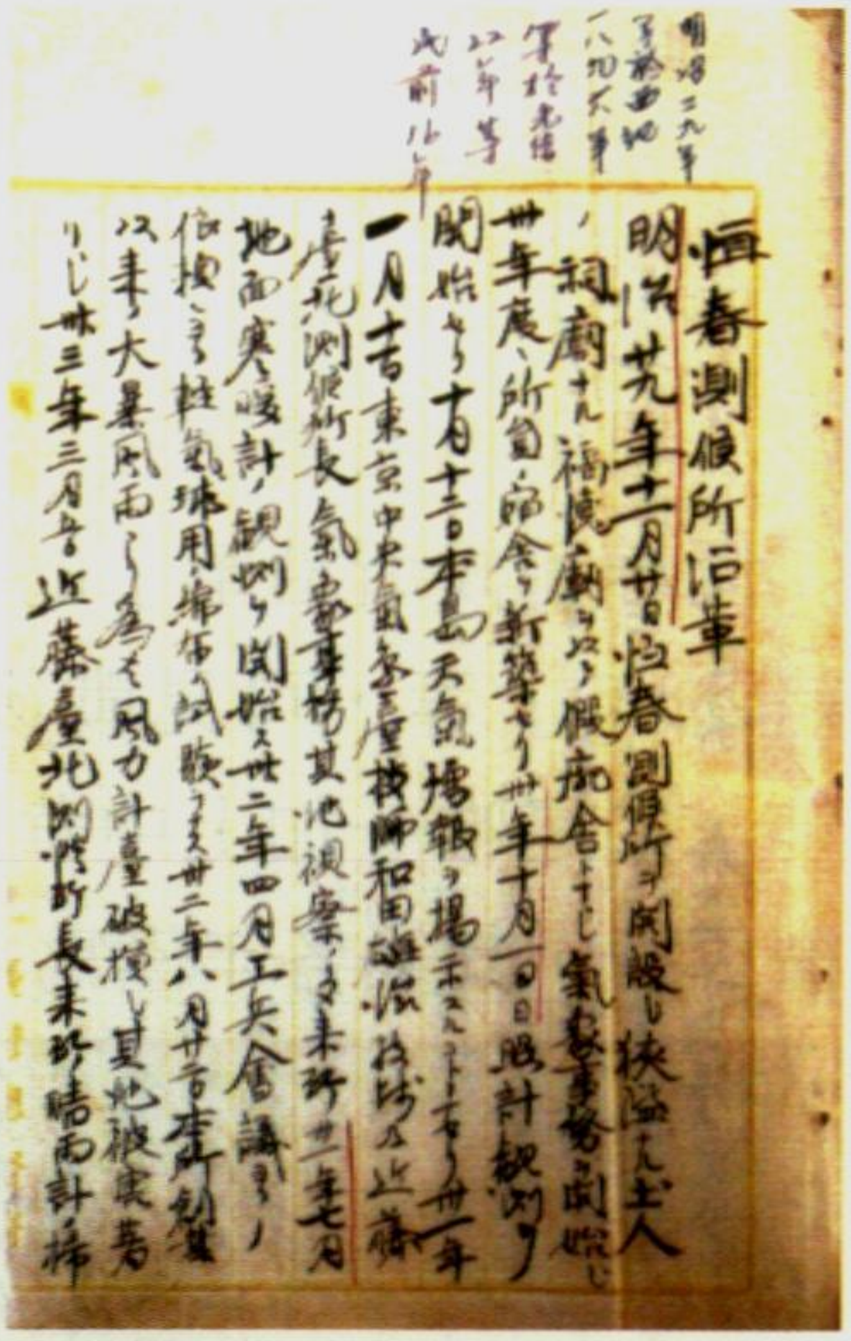

圖三 恆春測候所沿革史首頁，上有藍字之加註

時間印記

「恆春測候所沿革史」之大事記，起自明治43年（1910），止於民國54年（1965）。內容係日後篩選整理而成，而非逐日記載之實錄。其記年方式以日、中紀元為主，僅大正15年至昭和6年（1931）間於年號後加註西元年。日本時期年代標示於欄內，作

---

* 感謝恆春氣象站陳建明主任、瑯嶠文史工作者念吉成提供此一沿革史資料。

1 該沿革史內初始夾有部分簽文、測量報告、簡圖等，則暫不列入介紹。

為該年度的第一行。戰後則多加註於欄上空白處。其中明治45年（1912）記為：「明治45年及大正元年」，下有藍色字標註：「（公元1912年，即民國元年）」；昭和20年（1945）8月15日條項上方天頭處，用黑色毛筆字註記「台灣光復」。沿革史首頁及「恆春測候所沿革」的「創立年月日」項下加註「光緒22年」等，可見戰後追記的痕跡。「中華民國35年」則是唯一加上中華民國字樣的年號，應是表示政權更替，其後各年僅寫年份，不加民國。

圖四　恆春沿革史的最後一頁記載樣貌

圖五　明治45年項下以藍筆加註的西元、民國年號

本沿革史初始為「恆春測候所沿革」，主要記載明治29年（1896）11月20日起，至明治42年

（1909）12月28日間的重要記事。對照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的紀錄，自明治32年（1899）起，該所開始呈報前一年、即明治31年（1898）的年度事務報告，名為「明治31年恒春測候所事務報告」。當中亦有重要日期之記事，內容並與沿革史內的記載相同，顯係應有公文原稿或發還公文位於當時的測候所內，惟未編入沿革史中，完整呈現，殊覺可惜。民國54年後之〈職員錄〉上仍有持續記錄，直至民國71年10月4日，當時為辦事員、後曾擔任恆春氣象站主任的李朝魁到任之人事記載為下限。

內容舉要

沿革史記載原則雖以氣象、設備，及人事為中心，但兼及範圍甚多，略就下列數項進行舉例。

1、氣象史

天氣觀測記錄是沿革史的重心，如日食、颱風、暴雨、乾旱、地震等等。對於當時重大災害之紀錄，如1935年的大地震、歷次大颱風等，有著較深入的記述。

氣象觀測有賴於各式儀器，沿革史中記載的設備甚為多樣，如日照計、溫度計、高空氣球、氣壓計、風力計、乾濕球自計儀、德製威赫氏地震儀、颱風警報氣象台等等，部分並記載有品牌，可瞭解氣象設備的演進。

民國44年（1955）起開始採用國際氣象電碼，可看出與國際氣象機構的連結情況。

2、機構史

在作為機構史的意義方面，恆春測候所為一專業行政機構，各式技術人員及庶務人員均有其專業業務職掌。從人員的流動、任官進退、薪資調整、差旅受訓等，可勾勒出一個以科學技術為主、遠離台北政治中心的專業機構，其長時間的人員職務結構變化。作為一常駐地方的行政機構，它也成為軍公教人員的到訪機構及交誼平台，除島內的其他氣象測候所外，尚包括軍事單位、地方行政機構、教育機構、公營事業，甚至於民間的商社等，皆以各種不同目的前來所內，或要求提供氣象資料，或進行參訪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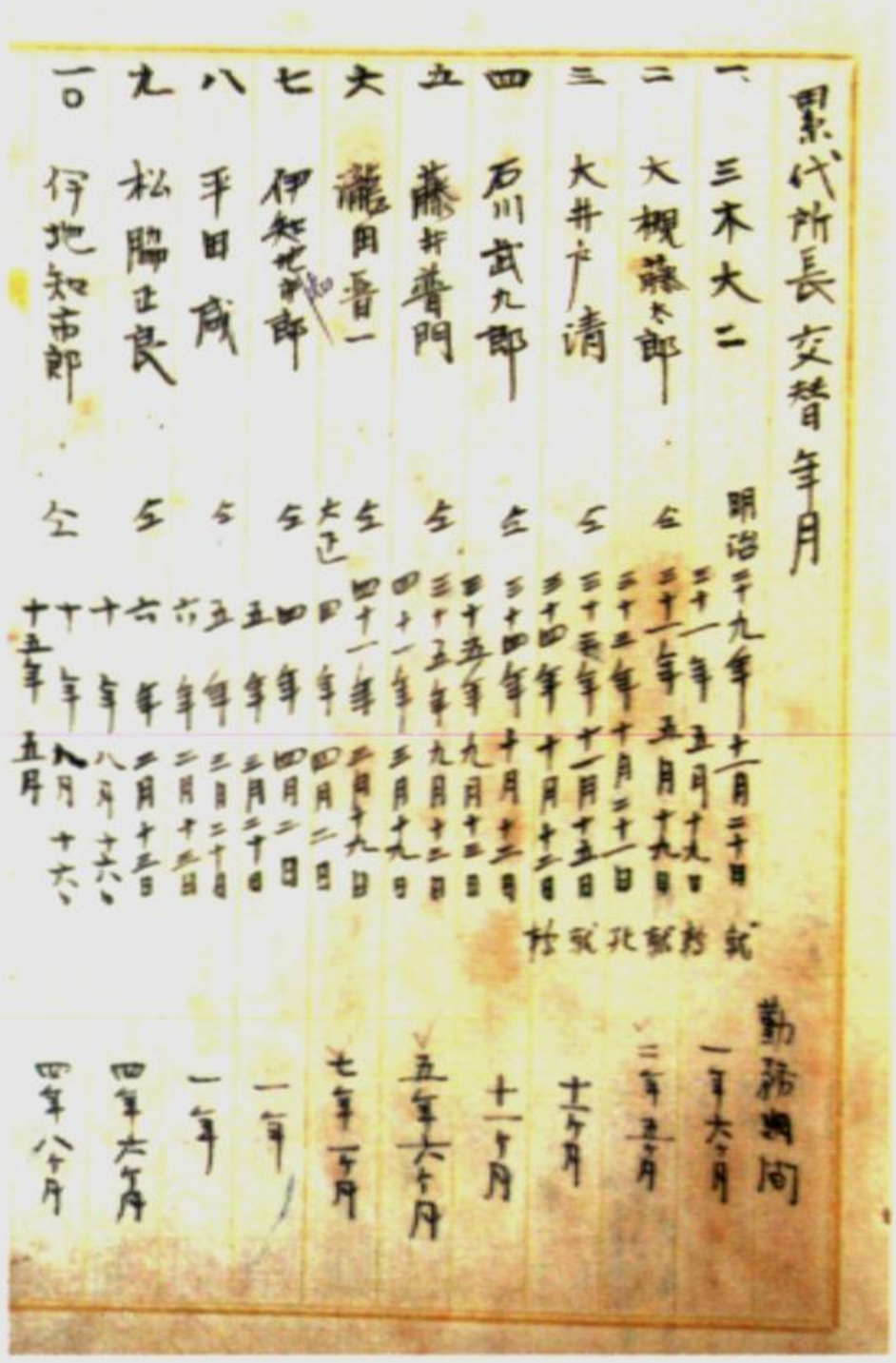
歷代所長交替年月

一	三木大二	明治三十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就任	勤務期間 一年六月
二	大槻藤太郎	大正元年五月十九日 就任	三年三月
三	大井广清	大正三年十月二十一日 就任	十年
四	石川武九郎	大正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就任	十一年
五	藤井普門	大正四年十月十二日 就任	五年六月
六	龍田晉一	大正五年九月十二日	七年一月
七	伊知地善郎	大正六年三月十九日	一年
八	平田成	大正七年四月二日	一年
九	松脇正良	大正八年五月二十日	四年六月
一〇	伊地知市郎	大正九年二月二十日	四年八月

圖六　沿革史內職官表之樣貌

另從紀錄中，並可見當時最高統治者的臺灣總督造訪該所的紀錄，包括乃木希典、佐久間左馬太、川村竹治等總督曾親臨該所；石塚英藏、太田政弘兩位總督雖

未親蒞該所，但在住宿四重溪時，則由測候所派員向總督面報天氣情況。此外，並有多位總督路經恆春地區之概述，畫出他們巡視的印記。

3、臺灣的政經社會紀錄

在沿革史內亦包含當時臺灣，甚至國際的政治社經等相關記載，如明治、大正兩天皇駕崩、日中、日美宣戰、波茨坦宣言、天皇廣播承認戰敗、蔣中正復職等。而電信保密、軍事人員來所索取機密資料、防空洞的建設、所內人員徵召入伍等，則可看出時代的氛圍。

日本皇族的事蹟也是記載重點。如1913年7月11日記載便提到因有栖川宮威仁親王御崩，故自該日起連三日停止辦公，並停止歌舞之事。對照當時的新聞，確有部分行業（如花柳業）因而暫時歇業。[2]而因有皇族蒞臨，在四重溪地區形成「太子湯」美談，亦可在昭和8年（1933）7月10日的記事中窺見「高松宮殿下四重溪御泊，當所長天氣圖奉承」之記錄，並足糾正部分坊間所指親王係1932年造訪之說。[3]

4、恆春地區的社會記錄

2 〈御殮葬公報〉，《臺灣日日新報》，1913年7月15日，2版。〈花柳界停業〉，《臺灣日日新報》，1913年7月18日，6版。

3 如〈四重溪泉質與歷史〉，《聯合報》，2004年10月28日，F2版。〈四重溪泡湯 冬天正是時候〉，《聯合報》，2009年11月20日，B2版。〈南台灣 泡湯之旅 泡關子嶺、四重溪 南下避寒暖呼呼〉，《聯合報》，2010年1月23日，G19版。

立身於恆春市街內的恆春測候所，與該區域自有眾多互動契機，並可就近觀察該地的社會變貌。

在災害方面，如1910年12月11日晚上，恆春街內發生火災，其景況為：「南門街外發生火災，正逢季節風（落山風）猛烈之時，火勢甚大，房屋被燒13間，極為紛亂」。另如1945年9月底侵襲恆春的颱風，便造成「恆春街內受害甚廣，（房屋）倒壞甚多，情況甚為悲哀」之災情記錄。

在民生社會方面，從沿革史中可見日治時期的客運（巴士）運輸，及戰後恆春公路車站落成之情況。另如民國53年時，因長時間乾旱，恆春水井乾枯，故氣象站提供所內新開水井供應附近居民等，呈顯了恆春民生生活的另一個面向。

小結：尚待挖掘的寶庫

恆春氣象站創制迄今已越百年，所藏沿革史自是無可取代的重要史料。除記錄了該機構本身的運作脈絡及氣象儀器更新輪替外，更涵蓋眾多臺灣的社會政經面貌；且所使用的公文紙張、行文之用語等，亦有可觀之處。此一文獻問世，實是一尚待挖掘的寶庫。

（蔡承豪　國立故宮博物院圖書文獻處助理研究員）

苗栗公館「大坑橋碑」[1]

文／圖 羅永昌

一、前言

「大坑橋碑」位在苗栗縣公館鄉大坑村苗24線大坑橋附近，共二通，立碑時間分別為大正4年（西元1915年）及昭和8年（西元1933年），依碑石內容歸納，均屬開路紀念碑類型。此二通橋碑，乃大坑境內現存年代最久遠、保存最為完整的古橋碑，彌足珍貴。有鑑於此，筆者透過實際的田野調查與口述訪談，希冀勾勒「大坑橋碑」的歷史面貌，為地方文化留下一頁完整的歷史紀錄。

二、大坑村地理位置

大坑村屬於一處典型的農村型聚落，地處苗栗公館鄉東緣，全境面積約9.75平方公里，為公館鄉第2大村，

1 本文調查期間，承蒙謝俊慧校長熱心協助，於此特申謝意。

本地因山區中有大的坑谷而命名為「大坑」。[2]

大坑地區最主要的溪流為大坑溪，屬後龍溪支流的一部分，發源於八角崠山脈西坡，其與發源於上大坑附近標高400公尺的山稜小溪交會於行修寺（昔稱觀音宮）附近，形成了一天然河谷盆地，為進入大坑山區及通往公館市街必經之地，地理位置重要，人口密集。[3]

縣道24線（苗24線），為通往上大坑地區（行修寺周邊及內山地帶）主要的交通要津。在「隘寮艮公墓」段（公館清潔隊畔）通往上大坑聚落入口600～700公尺處，築有「大坑橋」一座，其自清代中後期漢人聚落成型以來，始終扮演著連接上大坑聚落內外交通的重要角色，同時也是見證大坑聚落百餘年來歷史發展的重要史蹟。

2 林聖欽等撰述，《臺灣地名辭書》卷13〈苗栗縣（上）〉，南投市：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民國95年10月，頁436－437。謝俊慧等，《芬芳鄉土：苗栗縣公館鄉大坑社區》，苗栗：大坑社區發展委員會，民國88年5月1日，頁2。

3 黃鼎松編著，《公館鄉志》，苗栗：公館鄉公所，民國83年，頁117。

圖1 「大坑橋」及大坑溪

圖2 「大坑橋碑」現立於苗24線右線道民宅屋簷下（圖右）。

三、「大坑橋」與「大坑橋碑」

有關大坑橋最初的歷史紀錄，因乏於史料文獻，今已無從稽考查證，除了《公館鄉志》第七篇〈交通〉中略提“大坑橋位於公館鄉大坑村，於日治昭和8年（西元1933年）改建竣工”[4]等隻字片語以外，其餘文獻均無所載。然而，筆者根據「大坑橋」橋頭附近所立之一通「大坑橋碑」落款時間得知，「大坑橋」早在大正4年（西元1915年）即有修繕津梁的工事行為。依此，筆者大膽假設，「大坑橋」較早的興築工程，很有可能出現在上大坑聚落成型之後的數年間。

根據實地的田野訪談，多位在地報導人[5]指出，「大坑橋」已有上百年的歷史，在他們的共同記憶當

4 黃鼎松編著，《公館鄉志》，頁437。

5 筆者訪問多位地方耆老，耆老們均相當熱意提供寶貴受訪資訊，因維護個人隱私，於此不作署名，以示尊重。

中，早期「大坑橋」採木石結構，高度約2台尺、寬約6台尺，橋面使用兩根削平之大木為鋪面，後改黃泥鋪面，曾多次修建，當中，除了大正4年及昭和8年兩次的修築工程立有碑石為證之外，大正4年以前有關「大坑橋」修築的歷史紀錄則無從考證。按照地方耆老的說法，「大坑橋」的建造主因，多數認為「積善功德」的成份居高。[6]在早期先民的認知當中，舖橋造路乃地方大事，此舉除了發揮改善交通的作用以外，無形中更可為個人自身及家眷積陰德、增福報。依此，不論是當地居民或地方士紳，多能熱心參與舖橋造路等公益活動。又「大坑橋」大正4年及昭和8年兩次的修築工程，據耆老表示，應是由前清秀才湯仕路家族發起，協同林、謝、蔡等家族合力完成，工程告竣後，乃於橋頭勒石紀念。

「大坑橋碑」現存二通，依落款時間得知，碑石分別立於大正4年及昭和8年，前者由前清秀才湯仕路妻林泰嫻、林益順母何文妹、謝克明妻湯欽從等三位婦女仝立。後者由湯仕路公嘗、謝克明妻湯欽從、蔡黃氏滿妹、詹欽明等地方望族仝立。此二通「大坑橋碑」，原豎立在今橋頭右側，民國66年時，因故移置距離橋頭前

6 關於「大坑橋」的建造原因，據聞另一種說法，乃湯仕路長女湯欽從嫁到謝家（謝克明），而娘家與夫家位居大坑溪兩側，為改善交通遂有修建「大坑橋」之舉。然，筆者經向謝家、湯家後裔求證，均駁斥此種說法，其後裔更表示，謝、湯兩家都居公館市街，且兩家比鄰而居，何來居大坑溪兩側之說？故，於此提出說明與更正。

方百公尺處的民宅簷下保存（今大坑村第5鄰128號）。

民國70年代左右，因發生牛車工人墜溪公安事件，地方人士發起修建「大坑橋」，於是將單向橋面擴寬為雙向，以確保往來車輛之安全。民國82年間，在謝傳禎鄉長任內，「大坑橋」進行大規模整建工程，於同年12月30日竣工，始成今貌。

四、「大坑橋碑」碑文內容與特色

（一）碑文內容

1、大正4年大坑橋碑碑文

大坑橋碑

湯仕路妻林氏泰嫻

林益順母何氏文妹 仝立

謝克明妻湯氏欽從

大正四年乙卯冬

2、昭和8年大坑橋碑碑文

大坑橋

一金壹千貳百圓總工事費

寄附者

湯仕路公嘗寄附金四百圓

謝湯氏欽從寄附金四百圓

蔡黃氏滿妹寄附金貳百圓

詹 欽 明寄附金貳百圓

昭和八年癸酉孟春吉日改造

大坑橋

寄附者

一金壹千貳百圓寄附金四百圓

湯謝蔡詹

湯仕路公嘗寄附金四百圓

黃氏欽從妹寄附金四百圓

滿氏明寄附金四百圓

總工事費

圖3 昭和8年「大坑橋碑」碑文內容

大坑橋碑

大正四年乙卯冬

湯仕泰

林路林

益妻氏

順母文

何氏欽

妹從

嫻

仝立

圖4 大正4年「大坑橋碑」碑文內容

（二）碑文特色

臺灣地區現存的古老石碑數量頗眾，依照碑文內容的不同，可分為祠廟寺觀、官衙示諭、水利道路、學宮書院、頌德旌表、學濟塚井、風俗勝跡、城垣官署、田

賦租稅等九大類[7]。其中水利道路類即包含了義渡碑、水圳記、船戶公約碑、飲水碑、里程碑、開路紀念碑等[8]。

公館「大坑橋碑」，性質上屬於開路紀念碑的類型，碑文內容主要為捐題而非題文紀事。翻閱何培夫所編《臺灣地區現存碑碣圖誌》〈苗栗縣篇〉[9]、《臺灣地區現存碑碣圖誌》〈補遺篇〉[10]，以及鄭喜夫等人編輯之《日據時期臺灣碑文集成》[11]等專書，均未將「大坑橋碑」收錄其中，致使該石碑久為後人所遺忘，殊為可惜。

公館「大坑橋碑」，如上文所述，立有大正4年及昭和8年二通石碑，其形體與一般民間常見的石碑無異，二者都是方形碑體、楷體陰刻、無碑座，整體而言，石碑現況尚稱完整。

仔細端倪「大坑橋碑」碑文內容，有如下五項特點：

（1）由該碑文內容可知，兩通橋碑均屬捐題性質，非

7 詳見：莊金德，〈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歷年採藏的碑碣拓本〉，《臺灣文獻》第20卷第4期，民國58年12月，頁171－199。

8 陳立台，〈新竹市萬安橋碑與御史橋碑之探討〉，《元培學報》第12期，民國94年12月，頁104。

9 何培夫主編，《臺灣地區現存碑碣圖誌》〈苗栗縣篇〉，臺北市：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民國87年。

10 何培夫主編，《臺灣地區現存碑碣圖誌》〈補遺篇〉，臺北市：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民國88年。

11 鄭喜夫等，《日劇時期臺灣碑文集成》，南投市：中華民國臺灣史蹟研究中心，民國81年6月。

工程記事屬性，因此，後人除了從石碑內容獲悉「大坑橋」兩次的改築時間與寄附者姓名以外，並無法直接經由石碑內容掌握「大坑橋」修築事件的歷史過程。相關史事脈絡，有待日後深入考證。

（2）兩通「大坑橋碑」均為民間所設立，落款年代除了使用日本年號以外，同時也沿用了傳統的干支紀年法，結合日本年號與干支紀年的使用方式（如：「大正4年乙卯冬」），為該二通橋碑之一大特色。

（3）最值得留意之處，便是寄附者男女性別比例的明顯差異。大正4年「大坑橋碑」中，所見性別清一色皆為女性，至於昭和8年所立「大坑橋碑」中，扣除湯仕路公嘗[12]和詹欽明（男性）兩者外，剩餘兩者均為女性。總的來看，從兩通石碑寄附者性別分析，大正4年寄附者男女性別比為0：3。昭和8年寄附者男女性別比（不含湯仕路公嘗）為1：2。很顯然的，此二通「大坑橋碑」寄附者性別主要以女性居冠。再者，從婦女全名標記（如：湯仕路妻林氏泰嫻）、寄附金額超過百元等碑文訊

12 昭和8年「大坑橋碑」中所見「湯仕路公嘗」，為公館湯氏家族的祭祀公業，屬公嘗屬性，非係個人名義捐提，因此，本文暫不將其納入男女性別比例的統計討論。

息，透露出日治時期富裕家族的客家婦女，除握有一定的經濟實權以外，其女性社會地位應較一般家庭婦女來的尊貴些[13]，並且較有機會參與鋪橋造路等地方性公共事務。於此一提，昭和8年「大坑橋碑」中所謂的「公嘗」又稱「嘗」、「祖嘗」、「嘗會」或「公業」，為客家地區祭祀公業的稱法，主要目的以祭祀祖先為考量，後人為了能繼續祭祀祖先及其他親人，便在遺產中取出一部分作為公業，再將其餘財產分配給繼承人，而繼承人在其財產中，再拿出一部分土地和金錢，設立一個公業，並以此祀產作為祭祀祖先之用。[14]

圖5 前清秀才湯仕路夫人林泰嫻塑像。

13 根據湯仕路、謝克明、林義炎（林泰嫻生父）等家族後裔表示，日治時期公館地區大戶人家的客家婦女，大都握有一定的經濟實權，社會地位也比一般家庭婦女來的尊貴。報導人謝校長進一步指出，婦女地位的提升，也與婦女娘家家族地位的尊卑有關，若婦人娘家家族在地方上聲望高、財富雄厚，夫家必多所禮讓、釋權，以示對夫人的尊重。另，關於客家婦女握有一定的經濟實權及擁有較高社會地位之看法，在陳立台〈新竹市萬安橋碑與御史橋碑之探討〉一文中，亦提到相似的看法，詳見該文頁109－110。

14 林明義，《臺灣冠婚葬祭家禮全書》，臺北市：武陵，1992年5月，頁59。

（4）由寄附者姓名與家族來看，「大坑橋」兩次的修築工事，並非由地方多數仕紳及村民共同參與，反倒是由湯、林、謝、蔡這四個經濟實力較為雄厚的在地大家族主導，集資、合力完成「大坑橋」的工事工程。另在大正4年及昭和8年兩通「大坑橋碑」中，湯、謝二家族成員姓名均見於古碑中，這意味著湯、謝兩大家族在工事的推展上，具有相當的主導權及參與權。

（5）經由實際田野調查與訪談，「大坑橋碑」中所列之寄附者，皆為日治時期地方上的殷富大族，諸如：湯仕路為清光緒17年秀才，明治38年（西元1905年）任公館區長，大正2年（西元1913年）12月授佩紳章，[15]為公館地區頗具影響力的士紳，其夫人林泰嫻（譜名泰妹）係出公館望族林義炎家族。謝克明為前清秀才謝文淼之子，謝氏落籍公館後，以實業起家（從商及釀酒），夫人湯欽從為湯仕路及林泰嫻長女、林義炎外孫女，林、湯、謝三家本為姻親關係，往來密切。至於詹欽明、林益順、蔡氏（蔡黃氏滿妹）等家族，根據地方耆老的說法，過去皆為地方望族，以財富雄厚著稱。

15 鷹取田一郎，《臺灣列紳傳》，臺灣總督府，大正4年20日發行，頁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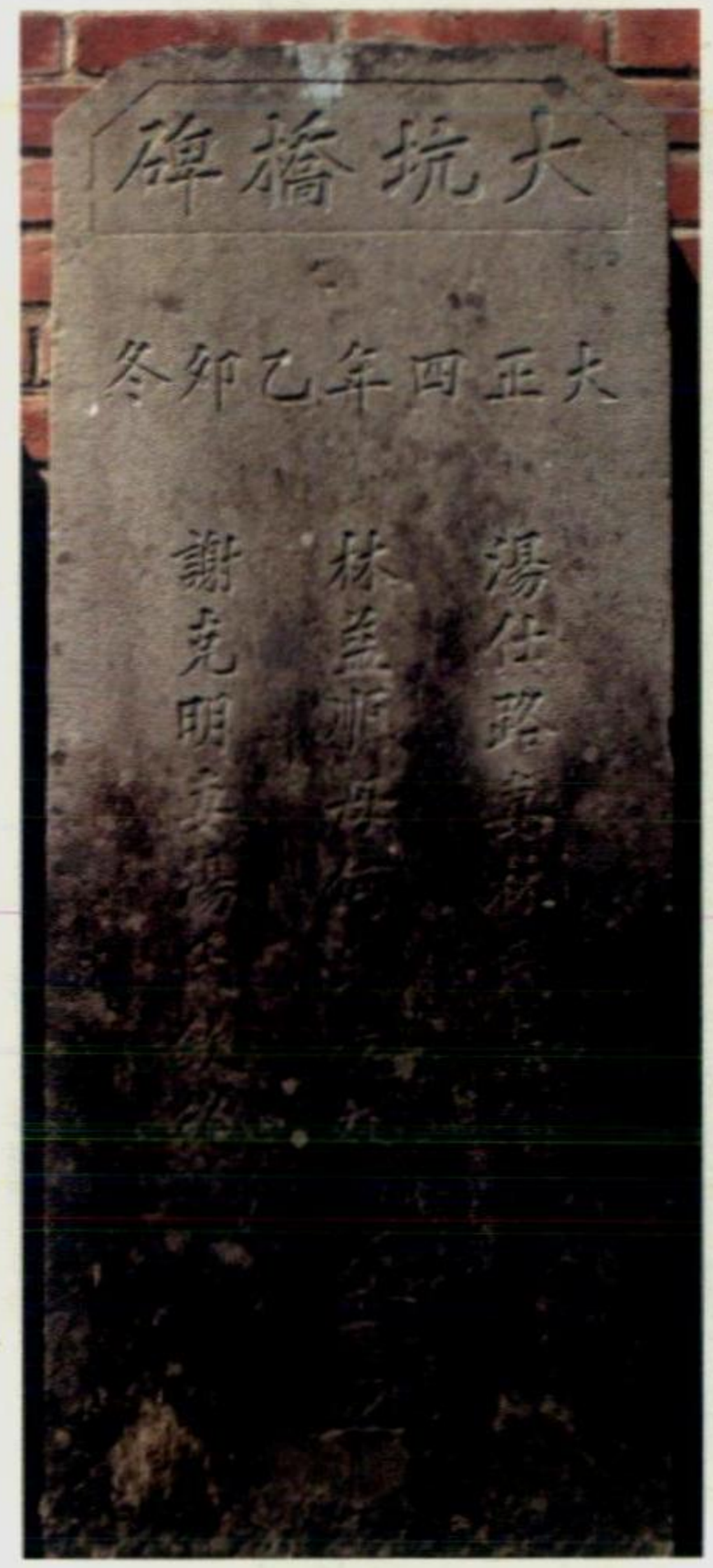

圖6 大正4年「大坑橋碑」拓印本 圖7 大正4年「大坑橋碑」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黃啟泰先生採拓）

圖8　昭和8年「大坑橋碑」拓印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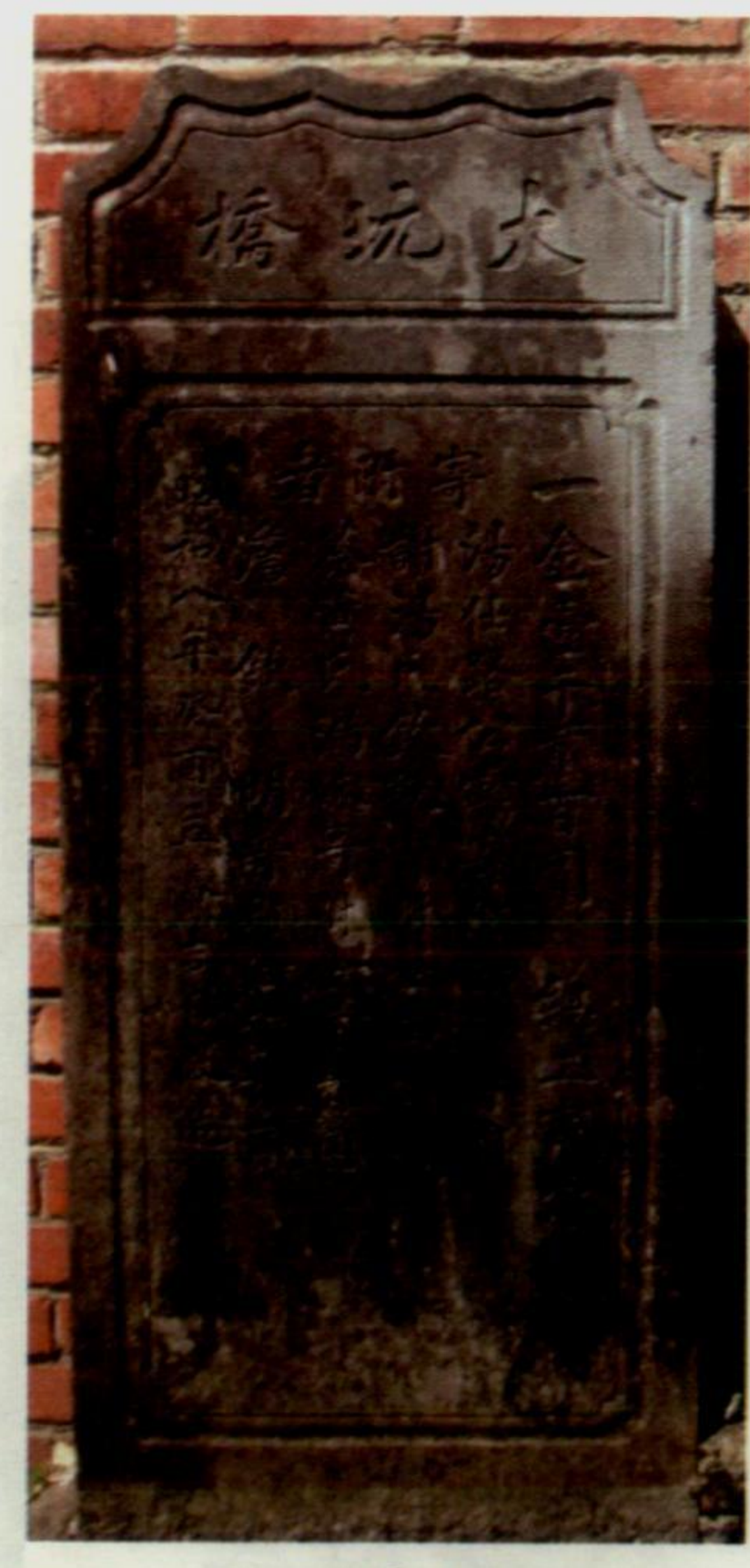

圖9　昭和8年「大坑橋碑」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黃啟泰先生採拓）

五、小結

碑碣是見證先民生活珍貴的歷史史料，透過碑文的探析、考證，不但可以挖掘歷史的內函，同時也可以補足地方文史之闕漏，對於研究地方歷史發展、社會意義發揮了重要的參考價值。

公館「大坑橋碑」，雖然不是年代久遠、雕工精細

之作，卻是見證大坑地區早期道路津梁發展之珍貴文化史蹟，藉由本次實際的調查紀錄，希冀為保存地方文化盡微薄之力，喚起地方人士對「大坑橋碑」的珍視。

表：大正4年及昭和8年大坑橋碑比較表

碑　名	大坑橋碑	大坑橋
類　別	開路紀念碑	開路紀念碑
落款年代	大正4年（西元1915年）	昭和8年（西元1933年）
歲　次	乙卯冬	癸酉孟春
捐款人	湯仕路妻林氏泰嫻 林義順母何氏文妹 謝克明妻湯氏欽從	湯仕路公嘗（寄附金四百圓） 謝湯氏欽從（寄附金四百圓） 蔡黃氏滿妹（寄附金貳百圓） 詹欽明　　（寄附金貳百圓）
碑文字數	33（不含碑名）	68（不含碑名）
總工事費	未標記	一金壹仟貳百圓
原　址	今大坑橋橋頭右側	今大坑橋橋頭右側
現　址	大坑村第五鄰128號民宅牆邊	大坑村第五鄰128號民宅牆邊
遷移年代	民國66年[16]	民國66年
現　況	佳	佳
形　制	碑首：方形、左右切角 碑體：長方形 碑座：無	碑首：三弧形 碑體：長方形 碑座：無
文　體	楷體陰刻	楷體陰刻
尺　寸	高：145公分 寬：47公分	高：127公分 寬：48公分

（筆者調查整理）

16 據報導人范老先生伉儷口述。

參考文獻

何培夫主編

1998 《臺灣地區現存碑碣圖誌》〈苗栗縣篇〉，臺北市：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1999 《臺灣地區現存碑碣圖誌》〈補遺篇〉，臺北市：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林聖欽等撰述

2006 《臺灣地名辭書》卷13〈苗栗縣（上）〉，南投市：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林明義

1992 《臺灣冠婚葬祭家禮全書》，臺北市：武陵。

莊金德

1969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歷年採藏的碑碣拓本〉，《臺灣文獻》第20卷第4期，頁171－199。

陳立台

2005 〈新竹市萬安橋碑與御史橋碑之探討〉，《元培學報》第12期，頁103－111。

黃鼎松編著

1994 《公館鄉志》，苗栗：公館鄉公所。

鄭喜夫等
1992 《日據時期臺灣碑文集成》，南投市：中華民國臺灣史蹟研究中心。
謝俊慧等
1999 《芬芳鄉土：苗栗縣公館鄉大坑社區》，苗栗：大坑社區發展委員會。
鷹取田一郎
1915 《臺灣列紳傳》，臺灣總督府。

（羅永昌 佛光大學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研究所碩士）

凍頂茶品種與茶園分布的演變

文／圖 林劭宇

鹿谷鄉以凍頂烏龍茶聞名遐邇，全區茶園的面積約佔可耕作農地面積將近一半以上。茶鄉鹿谷、鹿谷茶香，人們常常將鹿谷與茶葉間畫上等號，每當提起鹿谷時就想起了茶，提到了茶便聯想起鹿谷，兩者之間的關係可說是緊密的相連著。凍頂鳳凰永隆地區氣候溫和，大多為台地及丘陵地形，海拔約600－800公尺，土壤富有機質，年平均溫度大約20℃左右，非常適合茶樹栽植，而且雨量豐沛，常年被雲霧籠罩，天然泉水水質特佳，特別適合茶樹生長。野生茶樹早已聞名（據台灣通史記載：「水沙連之茶，色如松蘿，能辟瘴去暑，……以凍頂為佳，惟出產無多」。）後來又引進青心烏龍品種，青心烏龍茶樹移植於此，有後來居上的趨勢，再加上茶農製茶與烘焙技術的精巧，且確實實施分級包裝，品質信用可靠，成為全台灣各地愛好品茗者的搶手貨，造成凍頂烏龍茶的盛名。凍頂茶因為特具香醇甘潤的品

質，遠近馳名，其茶樹品種的演變及茶園分布的變化，值得我們做深入的探討。

壹、凍頂茶茶樹品種的演變

清領時期，鹿谷先民種植蒔茶，直接採集茶樹天然雜交之種子，播在土中萌芽繁殖茶樹，擴展成蒔茶茶園。武夷茶於清嘉慶年間傳入台灣北部，約咸豐年間小種茶（青心烏龍）傳入凍頂地區，開啟了鹿谷鄉凍頂烏龍茶優良品種之發源。日治時期昭和5至13年間（1930至1938），凍頂茶產量不多，當時大部分為蒔茶，烏龍茶較少。昭和5年（1930）起，日本人在鹿谷庄實施茶樹更新增植獎勵措施，使鄉內的茶樹種植品種，逐漸更新為小種茶（青心烏龍）。民國30年代凍頂蘇英輝（同治10年生）栽植一甲地茶園，其中一分地種植蒔茶，九分地種植青心烏龍茶。

民國58年（1969年）由於青心烏龍在鹿谷有枝枯病發生，政府推廣改植青心大冇。委託桃園李日秋做青心大冇壓條苗繁殖，成功推廣15公頃。民國70年代，鹿谷境內舉目所見皆為茶園，栽培品種以青心烏龍佔絕大多數，約占98%，僅凍頂山、永隆村、鳳凰村保留少數原有之青心大冇、蒔茶，及瑞田村農地有少數新種台茶12號等。

民國90年代，凍頂烏龍茶區種植的茶樹品種有青心

烏龍等6種：

一、青心烏龍占80％：凍頂烏龍茶的茶樹品種以青心烏龍為主，含嫁接改良青心烏龍（枯木為台茶12號）。

圖1　青心烏龍

青心烏龍別名軟枝烏龍、烏龍、種仔、小種仔或正叢，為大陸引進品種，是台灣小茶種四大優良品種之一，此品種在台茶開創初期由福建安溪引入，是製造凍頂型包種茶品質特優的品種，民國80年代約佔南投縣的茶園面積六成多。南投縣鹿谷鄉所生產的凍頂烏龍茶，就是用軟枝烏龍的茶菁原料所製成的，此軟枝烏龍與北部茶區的青心烏龍，是同一品種。青心烏龍屬於小葉種，武夷變種，根系淺、無明顯主幹、基部分枝多，樹型矮小屬橫張型，枝條直而不彎曲。枝葉密生，葉形長橢圓形，以葉部5-6公分處最闊，葉肉稍厚，質柔軟富彈性，幼芽嫩葉的色澤碧綠而鮮明，葉色呈濃綠色且富光澤，葉脈色淡明顯，萌芽期晚。由於製茶品質優異，全台灣各茶區均有栽培，[1]製

1　徐英祥、馮鑑淮，〈茶樹品種〉，《茶業技術訓練講義集》，台灣省茶業改良場，1987，頁69-75。

造凍頂茶和包種茶品質最優，大約4月上、中旬開始萌芽，對抗旱害及抗病蟲害性弱，樹性較弱容易發生枝枯病，需要周密的栽培管理，才能獲得良好收穫，適合製造烏龍茶及包種茶，屬於晚生品種。

二、青心大冇占12%：凍頂烏龍茶區青心大冇之種植，部份為民國65年左右種植之原有茶園，部份為更新種植的品種，部份為青心烏龍茶園缺株補植的。

圖2 青心大冇

青心大冇別名大冇、青心，為地方品種。是台灣小茶種四大優良品種之一，全國栽種的範圍較青心烏龍更廣，抗寒抗旱抗病蟲害均中上，容易照顧，生葉產量又多於青心烏龍，深受茶農喜愛。樹型中等稍橫張性，樹勢稍高，枝葉較疏，葉幅比青心烏龍大，葉形長橢圓形，葉基鈍，葉尖先端凹入，葉片中央部最闊，葉齒比較銳利，葉肉稍厚帶硬，中肋大稍明顯，側脈則不明顯，葉色成暗綠色，幼芽肥大而密生茸毛而且成紫紅色。樹勢強，不易染枝枯病，枝葉向外橫張且茂密，生葉產收量大，製作重發酵的烏龍茶品質極優。民國58、59年鹿谷鄉茶園發生枝枯病，青心烏龍茶樹枯死，縣府為恢復茶樹生產，在桃園縣龜山鄉育此品種茶苗，運回

種植，結果發育良好，但茶葉香味比青心烏龍稍差。適製性廣，適合製造包種茶、烏龍茶及綠茶，屬中生種。

三、台茶12號（金萱）占6%：台茶12號大多在衰老茶園更新後種植，而且分佈在鹿谷鄉內較低海拔之茶區。75年間頗為受歡迎，當時台茶12號茶苗曾經有1株50元的行情。

台灣省茶葉改良場自民國39年開始推行「株行試驗」及「高級試驗」，自人工雜交230品系中選出產量高、品質較有特色的12品系，於民國64年進入高級青茶區的鹿谷鄉、名間鄉、大湖鄉等地舉行「新品系區域試驗」，並於69年完成區域試驗後，經命名委員會審查通過，70年4月將茶樹系統代號「2027」正式命名為「台茶12號」，茶樹系統代號「2029」命名為「台茶13號」。[2]台茶12號和台茶13號是茶葉改良場改良出來的新品種，品質好且生產量高，不須太多的管理，因此政府大量推廣。

台茶12號別名金萱，茶業改良場於民國70年育成命名，品系名2027。母本為台茶8號及父本為硬枝紅心交配，育種經選拔後登記命名，小灌木、小葉種、樹形橫張、葉形橢圓、葉色淡綠，萌芽期早，樹勢強，抗病蟲

2 林啟三，《南投茶葉發展史》 應更正為" 林啟三，《南投縣茶業發展史》。

害能力強，抗旱性中等。樹型橫張型，葉面淺綠色橢圓型，葉肉厚，葉色濃綠富光澤，芽綠中帶紫，富茸毛，芽密度高，葉片比青心大冇大，萌芽也比青心大冇早10天左右，大約3月下旬就萌芽，採摘期長，茶菁收量比青心烏龍多五成以上。所製的凍頂茶茶粒稍大，香氣帶有牛奶清香，水色淺蜜黃，滋味甘濃有力，民國80年代栽培面積已達南投縣茶園面積的兩成。適合製包種茶及烏龍茶，屬中生種。

四、其他占2%：台茶13號（翠玉）、四季春、蒔茶。

（1）台茶13號：別名翠玉，茶業改良場於民國70年育成命名，品系名2029。母本為硬枝紅心及父本為台農80號交配，育種經選拔後登記命名，小灌木、樹姿直立、小葉種、葉形近闊橢圓、葉色濃暗綠，萌芽期早，樹勢中等，抗旱性中等。樹型稍為直立，葉片綠色成橢圓型較台茶12號長，抗病蟲害能力中等較台茶12號弱。所製包種茶香氣比台茶12號差，但秋茶會帶有桂花香，第二次春茶會帶檳榔花的清香，滋味醇厚耐火烘焙為其特色。特性與台茶12號相近，但樹型較直立，芽色稍紫，樹勢產量略遜，芽密度較低，民國80年代栽培面積接近南投縣茶園面積的一成。適合製造包種茶及烏龍茶，屬中生種。

（2）四季春：別名四季仔，為地方品種，由木柵

農民自行發現栽植選育而成，民國79年由名間鄉茶農自北部引進栽培。樹型中等稍開張形，葉形長橢圓形，以葉面中央最闊，芽肉較青心烏龍厚，芽綠中帶紫，樹型中大橫張，茶芽密生，葉形似紡錘形，兩端較尖銳，葉色淡綠，鋸齒細尖，萌芽較早，開花數多。抗寒性佳，於晚冬初春時，仍可萌芽生長，春冬茶香氣帶檳榔花清香，可製早春茶及晚冬茶，在市面銷售頗佳，香氣獨特，漸漸受到茶農歡迎。尤其是晚冬茶季加蓋不織布保溫保濕促進萌芽，茶葉可發揮特殊香味開拓新的銷路，適合製造包種茶，屬中生種。

（3）蒔茶：蒔茶為鹿谷鄉茶農在清朝時代最初栽培的品種，以種子播種方式繁殖。型態不固定，樹型橫張型，大小不一，葉多帶圓形，花及果實特多；樹性不定，葉形有圓、橢圓、細長等；葉色有綠、紅、青、紫色等；葉體有大、中、小型；萌芽期早、中、晚皆有；樹性強健，但茶葉收量低。因種子繁殖後代的遺傳性質會變，在管理及品質均較難掌握，目前很少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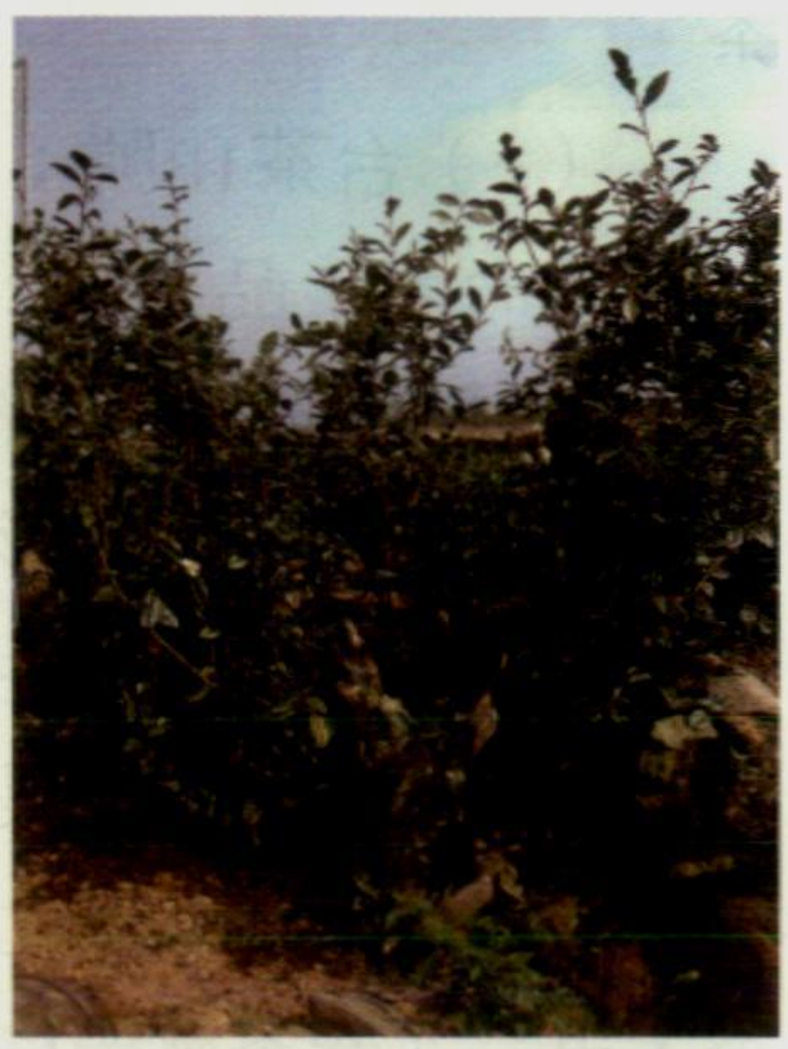

圖3 蒔茶

種。[3]

貳、凍頂茶茶園分布的變化

清代、日治及戰後初期，即民國50年代以前，凍頂烏龍茶茶園大部分集中於凍頂、大水堀、永隆、鳳凰等地。民國65年，國內經濟起飛，鹿谷鄉開辦凍頂茶分級包裝及競賽，茶價因而飆漲，凍頂茶聲名遠播，凍頂山（彰雅村）、鳳凰村、永隆村等原本種植雜作之農田、坡地皆開始轉作茶樹。兩三年後，茶價持續飆漲，茶園逐漸擴及到秀峰、清水、瑞田等村落，因新茶園產量高，比起其他作物收入高出許多，掀起低海拔茶區之耕作意願。

民國70年左右，茶農採用挖土機整地，大量開墾，坡地就地利用石材，用人力將大石頭鑿成石方塊砌成坡崁，少部份缺乏石塊山坡地，載運溪河的卵石，利用簡易索道（流籠）搬運上山砌成坡崁，再覆蓋表土成平台，闢建茶園，平坦地開墾成大平台階段，陡坡地開墾成單株或多株小平台階段，麒麟山南北兩側的茶園最具代表特色。歷經十餘年，各級政府、社團與茶農的努力，新闢茶園遍及全鄉，鹿谷鄉已經開創出十分完整的茶區樣貌，奠定了穩固的茶鄉基礎。民國73年左右，從

3 南投縣鹿谷鄉鳳凰國民小學，〈茶葉志〉《鳳凰永隆村誌》，(南投：南投縣鹿谷鄉鳳凰國民小學，2001)，頁197－199。

鹿谷鄉門戶初鄉橋上坡後，鄉內舉目所見皆為茶園，鹿谷鄉已成為名副其實的茶鄉。此時期的茶葉種植，從低海拔的瑞田村、清水村、秀峰村到較高海拔的初鄉村、鹿谷村、廣興村、竹林村、竹豐村、和雅村等，每一村落家家戶戶幾乎皆種茶或依靠茶業為生。[4]

民國70年代，凍頂烏龍茶茶園以種茶的先後、地形和土壤區分為三區：

1、第一區：以凍頂（彰雅）為中心向東，至大水堀週圍台地的永隆、鳳凰等。地形為切割台地，含凍頂台地及大水堀台地，海拔高度介於600～800公尺之間，土壤為洪積母質紅壤及砂頁岩黃壤，非常適宜種植茶樹，為凍頂烏龍茶的發源地。

圖4 凍頂台地

4 南投縣鹿谷鄉公所，〈茶葉志〉《鹿谷鄉誌》，(南投：南投縣鹿谷鄉公所，2009)，頁542。

圖5 大水堀台地

2、第二區：民國60年代起，由凍頂向南發展至北勢溪北岸，如鹿谷、廣興、內湖等，向西至初鄉，再由小半天沿北勢溪南岸發展至竹豐、竹林、和雅等。地形為河階地，含鹿谷河階及南岸的小半天河階，海拔高度在400～800公尺之間，土壤為洪積母質紅壤。67年張松楚與友人合夥成立松田農場，在南坪山開發茶園2.5公頃，為當時鹿谷鄉最大的茶園規模。

3、第三區：民國60年代起，向清水溝溪下游兩岸發展，茶園分佈在秀峰、清水、瑞田等。地形為丘陵地，含清水溝溪及其支流兩側的山丘地帶，海拔高度在300～800公尺之間，土壤為洪積母質黃壤。日治時期，本區清水村張景輝（明治12年1879生）任地方保正時，

曾種植小種茶（青心烏龍茶）五行約200株，當時的製茶方法是用鍋鼎殺菁、以腳揉茶，僅自製自用。

民國80年代，台灣茶葉受嘉義縣梅山茶區及阿里山沿線的高山茶影響，全省興起一陣高山茶熱潮，鹿谷鄉高山茶亦隨之興起。鄉民往高海拔的大崙山附近開墾，種植青心烏龍茶，促使鹿谷鄉茶園分佈往高海拔地區發展。和雅村大崙山及往杉林溪途中的豬灣、羊灣、龍鳳峽一帶，鄉民紛紛砍伐孟宗竹林或杉木林，開墾成茶園，此地區的茶園成為鹿谷鄉茶園分佈的第四區。造成民國80年代鹿谷鄉的茶園分佈，從低海拔200公尺的瑞田、清水村等至高海拔1,500公尺的大崙山茶園皆有的現象。

參、結語

總之，清領時期鹿谷先民種植蒔茶，約咸豐年間青心烏龍品種傳入凍頂地區，開啟了鹿谷鄉凍頂烏龍茶優良品種之發源。日治時期昭和5至13年間（1930至1938），凍頂茶產量不多，當時大部分為蒔茶，烏龍茶較少。民國70年代，鹿谷境內舉目所見皆為茶園，栽培品種以青心烏龍佔絕大多數，約占98%。民國90年代，凍頂烏龍茶區種植的茶樹品種有青心烏龍、青心大冇、台茶12號（金萱）、台茶13號（翠玉）、四季春、蒔茶等6種。茶園的分布方面，清代、日治及戰後初期，即

民國50年代以前，凍頂烏龍茶茶園大部分集中於凍頂、鳳凰、永隆等地。民國65年，國內經濟起飛，鹿谷鄉開辦凍頂茶分級包裝及競賽，茶價因而飆漲，凍頂茶聲名遠播，茶園逐漸擴及到秀峰、清水、瑞田等村落。民國70年左右，茶農採用挖土機整地，大量開墾，民國73年左右，鹿谷鄉內舉目所見皆為茶園。民國80年代，鹿谷鄉茶園分佈往高海拔地區發展，此時全鄉茶園可區分為四區，從低海拔200公尺的瑞田、清水村等至高海拔1,500公尺的大崙山茶園皆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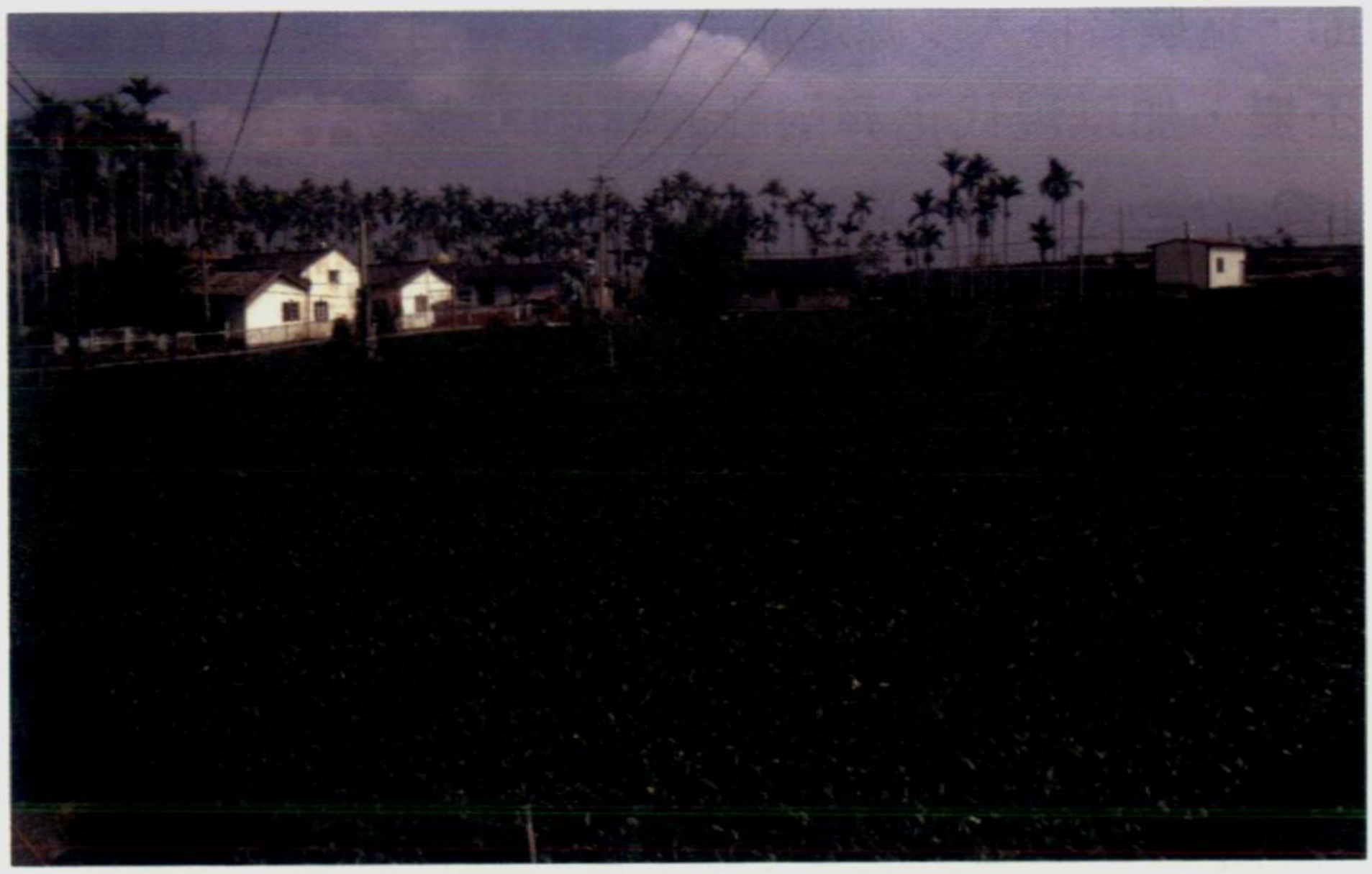

圖6 凍頂茶園

（林劭宇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台灣文化研究所研究生）

臺灣葬禮的開路神

文／圖 林文龍

民國50年代前後的臺灣，喪禮中有許多的繁文縟節，這些習俗大多源遠流長，其來有自。晚近社會風氣丕變，加以現代化葬儀社的興起，喪禮儀式逐漸在簡化，乃至公式化，某些農業社會時代的傳統儀節，已經消失殆盡了。

過去有錢人家的喪葬隊伍，會有開路神作為前引。什麼是開路神呢？顧名思義，就是走在喪葬隊伍的最前端，驅邪避煞，使亡靈不受沿途及墳地周遭鬼魅的干擾。開路神為竹篾編成的紙糊偶像，軀體高大，狀貌猙獰。造型有如農曆7月普渡時所供奉的「大士爺」，不同的是大士爺頭上頂著一尊小型的觀音菩薩，而開路神則是將軍盔甲裝扮，基本上比較像是鬼王。

檢索文獻記載，開路神稱呼，最遲在明代已經出現，《西遊記》第29回：「〔八戒〕把腰一躬，就長了有八九丈長，却似個開路神一般。」《西遊記》作者吳

承恩是明代嘉靖23年貢生，可見當時民間習慣將身材高大而面貌醜陋者，形容為「似個開路神」。《三教源流搜神大全》一書，對於開路神身材，更有具體描述：「開路神君，乃是《周禮》之方相氏是也。……神身長丈餘，頭廣3尺，鬚長3尺5寸，鬚赤面藍，頭戴束髮金冠，身穿紅戰袍，　穿皂皮靴，左手執玉印，右手執方天畫戟，出柩以先行之。」《三教源流搜神大全》約成書於明代，收入《萬曆續道藏》。所記開路神是「出柩以先行之」，換言之，就是出殯行列走在棺柩之前的神祇，與後世用之於喪葬前導，功能相同。當然有關身長、容貌、裝扮的描述，與目前所見影像，也幾乎雷同。

《三教源流搜神大全》說「開路神君」源出《周禮》的方相氏。方相氏是古代官名，原為驅鬼的巫師，《周禮》夏官「方相氏」說：「方相氏掌蒙熊皮，黃金四目，玄衣朱裳，執戈揚盾，帥百隸而時難（儺），以索室驅疫，大喪。先柩。及墓。入壙。以戈擊四隅。毆方良。」東漢・鄭玄注：「蒙，冒也。冒熊皮者，以驚驅疫癘之鬼，如今魌頭也。」從這些記載來看，開路神源自方相氏，的確有脈絡可循，方相氏蒙著熊皮，頭戴黃金四眼面具（鬼字象形文如有四眼），「帥百隸」為儺，以驚驅疫癘之鬼。在喪宅時「索室驅疫」，出葬時則「先柩」而行，入葬（入壙）後，在墓地四周敲擊戈

盾驅鬼。《周禮》夏官「方相氏」是開路神所本，應無問題，只是方相氏是人扮鬼王，而驚驅疫癘之鬼，本身並不是鬼。年代久遠之後，後人乾脆將方相氏與鬼王劃上等號，誠如《三教源流搜神大全》所說「開路神君，乃是《周禮》之方相氏是也。」於是直接竹編紙糊，不再蒙熊皮而扮，並依其功能改稱為淺顯易懂的「開路神」了。（圖1）（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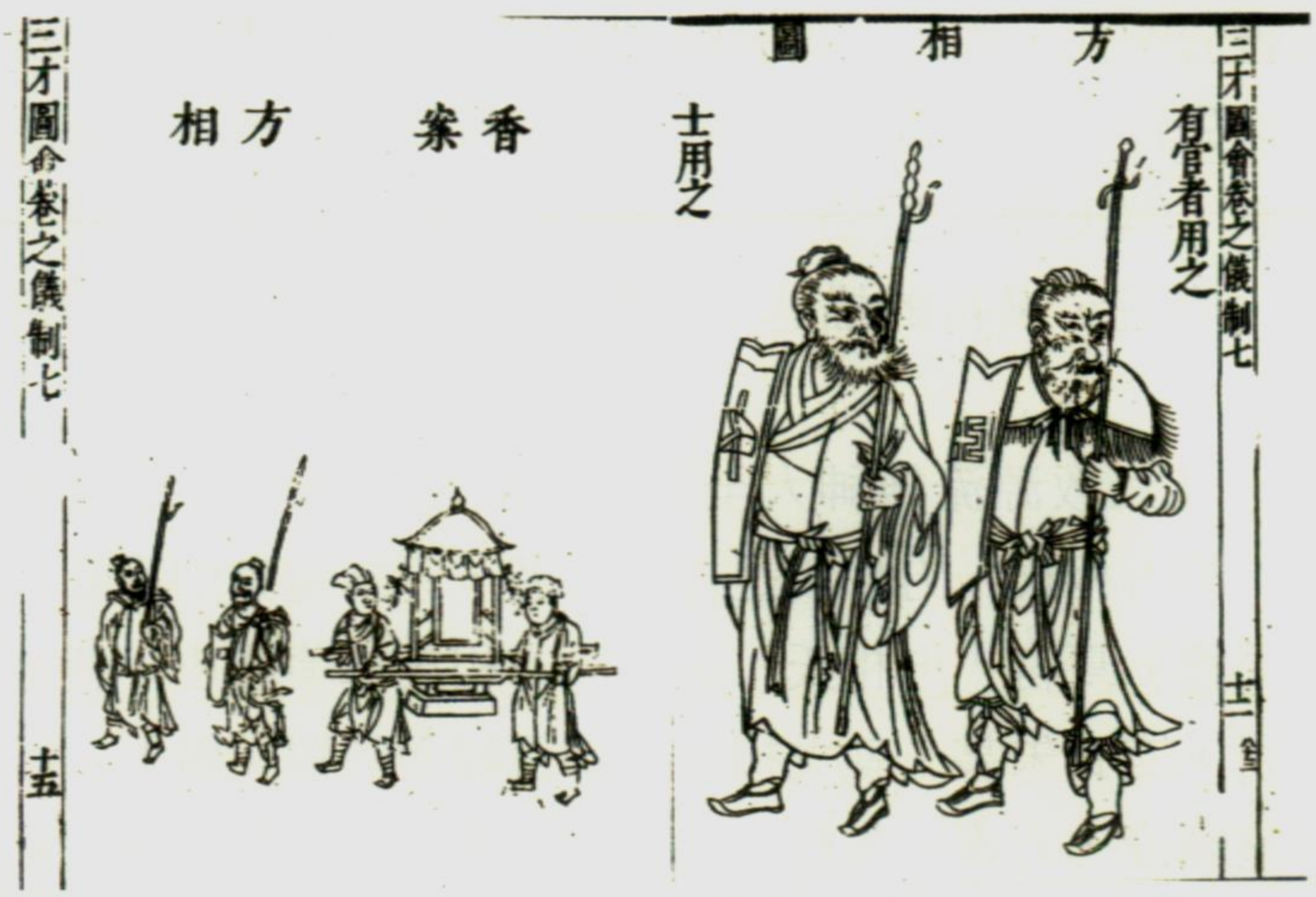

圖1 明代喪禮方相氏行於香案之前（明・王圻纂輯《三才圖會（五）卷之儀制七》）。

圖2 明代「方相圖」（明・王圻纂輯《三才圖會（五）卷之儀制七》）。

臺灣喪葬之開路神，不見於清代府縣志記載，並不代表清初的臺灣，無此一習俗流傳，但至少說明了開路神風氣不普遍。《臺灣通史》風俗志記載：「厥明，移

柩舉奠，出門，魂轎香亭之屬畢具，以一人在前放紙，鼓樂從之。富家或糊方相，裝鬼卒，謂之開路神，至墓焚之。」所記寥寥數語，反映了清末南臺灣情形，仍有富豪之家的喪葬裝扮開路神。

日治時期鈴木清一郎的《臺灣舊慣習俗信仰》，在葬禮部分，也提到開路神，並有簡單描述：「開路神，就是為死者靈魂開路的神，也就是負責驅逐惡魔的神。此神是用紙造的紙人來代表，身高大約有一丈，肚子裡吊一副豬內臟，葬禮完了贈送給拿紙人的人。」鈴木所記雖簡，卻留有足資參考的記述，一是開路神身高「約有一丈」，正符《三教源流搜神大全》所記「身長丈餘」之說。一是開路神肚內必須吊掛豬內臟全副，最後贈予扛神者，惟豬內臟全副與筆者採訪實例微有不同，詳下文。

葬禮的開路神，是身高丈餘的竹紮紙偶，自然所費不貲，因此一般葬禮並不多見，加上開路神使用完畢時，「至墓焚之」。此種紙偶既不便保存，依俗信亦不敢保存，以致絕無早期文物流傳。如欲一睹開路神相貌，唯有自老照片中求之，不過亦頗為難得。所見僅有兩例，年代較早的是竹山街長林月汀葬禮，稍後是高雄聞人陳中和葬禮。

竹山街長林月汀，為日治初竹山著名紳富。1909年（明治42年）元月任南投廳參事。翌年，擢林圯埔街

長，轉竹山庄長。1928年（昭和3年）9月底卸任。過世於1931年（昭和6年），年62。林月汀葬禮，在當年極為轟動，並留有整個過程照片。照片中可見開路神，拍攝地點為今之竹山街（舊稱林圯埔街、俗稱大街），約在媽祖廟附近。這次的開路神牽引，雖同為木板座，卻使用了較為先進的兩輪手拉車（俗稱「離仔卡」），一人牽引，數人隨行，除有換手或上坡幫推功能之外，還有處理電線卡住的問題，懸掛「謝恩大賣出」廣告布條的為電線桿，可見有兩人正拿竹竿處理電線，以利通行。此照片較為清晰，可見開路神右手執印，左手似為三角旗，與《三教源流搜神大全》所記「左手執玉印，右手執方天畫戟」略有不同。據林月汀之子林建勳先生回憶，當年放於開路神內部的是豬的五臟，即心、肝、脾、肺、腎，而非全部內臟；葬畢開路神火化，五臟歸牽引者所得，與文獻記載相同。（圖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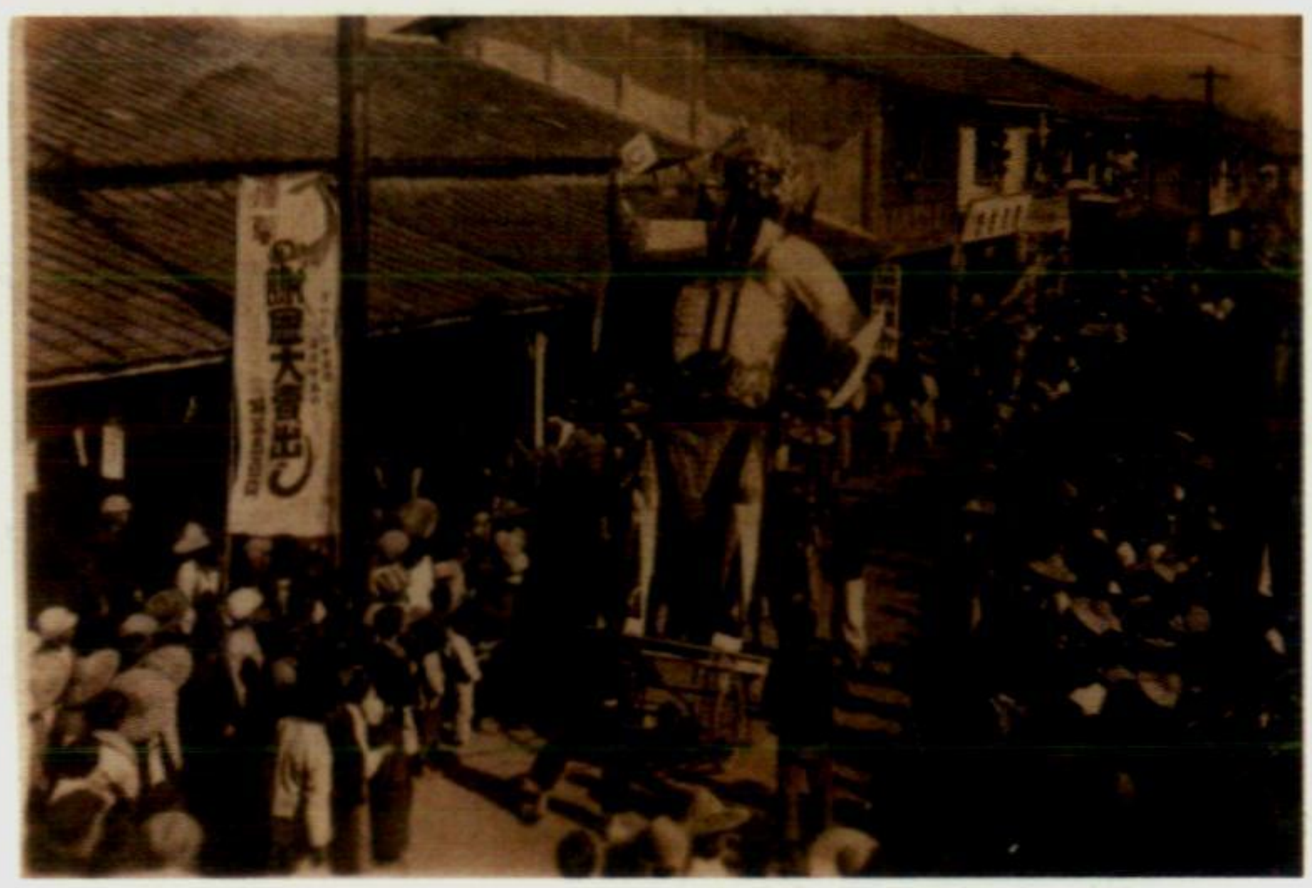

圖3 昭和6（1931）年，竹山林月汀葬禮中所見「開路神」。（林建勳先生提供）

其次，陳中和過世於1933年（昭和8年）8月8日，同年12月20日出殯安葬，整個治喪始末，備載翌年逝世週年所出版《陳中和翁傳》，該書第二十一章為「葬祭諸儀」，圖文並茂，圖片第10張，標題為「葬列之先頭」，即是開路神。照片中可見紙偶極為高大，安放於方形木板座，四角各繫以粗繩，再由健夫四人合力牽引。從住宅到葬地，土地寬廣，場面浩大，開路神行經之處，卻無市區電線的困擾。此開路神的糊製，不見於書中，惟喪禮中另有兩座竹骨紙糊的紙厝，一座是傳統式建築，一座是洋樓建築，金碧輝煌，做工精細，聘請臺南世美社糊紙司阜施作，耗資數千圓，在當年的確是大手筆，開路神推測也是世美社作品。臺南自古以糊紙著稱，至今依然稱盛，其早期作品不獲一睹，《陳中和翁傳》若干照片更具見證時代意義，附此及之。（圖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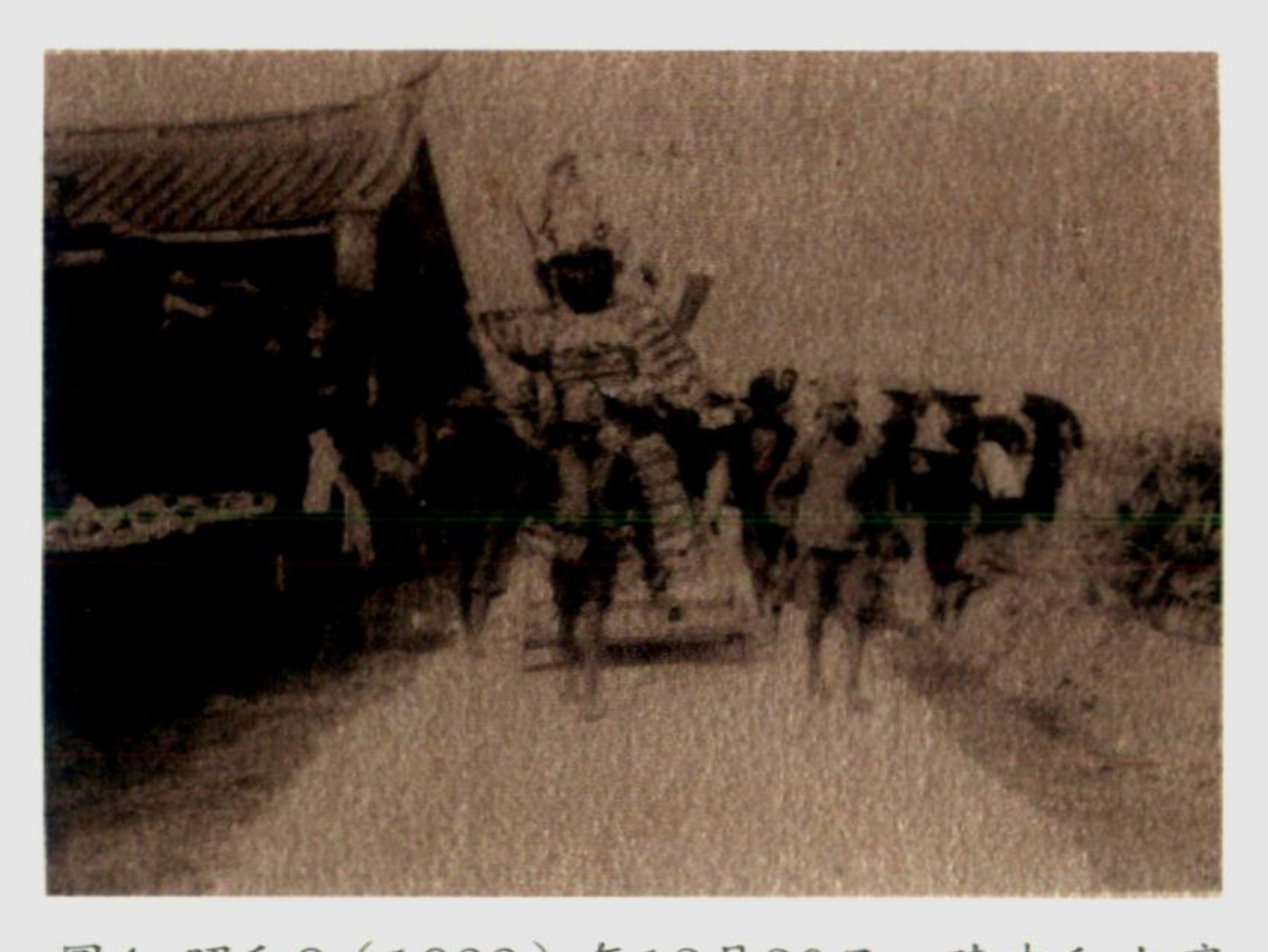

圖4 昭和8（1933）年12月20日，陳中和出殯時所見「開路神」。

開路神職司葬禮行列「開路」，故行列順序，開路神必定在最前頭，《臺灣舊慣習俗信仰》曾列了富有人家葬列順序，銘旌之前面依次為豬羊、開路神、紙龍（安溪人特有）、銘旌。陳林兩家都非安溪籍，無紙龍之例，陳家是開路神、亞字牌、托燈（帶路燈）、彩旗、大喇叭鼓吹、銘旌，林家依照片呈現，則是開路神、豬羊、魂轎、銘旌，顯然不是一成不變，但開路神昂首於隊伍之前，則是一致的。

民國70年代以後，臺灣經濟成長，突飛猛進，早年的傳統禮俗、技藝、戲劇……等，無不受到衝擊，漸次式微，乃至於消失，即使倖而保存的，也多簡單化、規格化，婚喪禮俗，即是鮮明的例子，尤其是喪葬禮俗，一切從簡。即使是傳統墓葬，大都以車輛代步，許多陣頭也只能聊備一格。花費龐大，移動不易的開路神，早已走入歷史，僅以照片兩例，略為勾勒當年形貌，留存此一稀見民俗。

（林文龍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約聘研究員）

臺灣文獻 別冊 37

歷史的・鄉土的・趣味的

發 行 人／林金田

編輯委員／吳學明 林美容 林呈蓉 林金田
林文龍 陳國棟 陳文添 黃富三
黃秀政 溫振華 歐素瑛 劉澤民
戴寶村（按姓氏筆劃排列）

總 編 輯／歐素瑛

主 編／李西勳

編 輯／蕭呈章 李榮聰

美術設計／蕭淑薇

封面題字／林美蘭

出 版 者／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出版地址／54043 南投市光明一路254號

電 話／049－2316881－403或407(分機)

傳 真／049－2329649

戶 名／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電子信箱／shiao@mail.th.gov.tw
ljtz@mail.th.gov.tw

印 刷 者／禾順彩色印刷製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100年6月30日

本刊園地公開，所載言論僅代表作者個人
本刊圖文， 非經同意， 請勿轉載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TAIWAN HISTORICA

◎本冊隨《臺灣文獻》季刊附贈，
若單獨購買，每冊定價40元整